# 2027年施政報告

## 齊心落實發展規劃
## 協力共建美好未來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2026年11月

# 2027年施政報告

## 齊心落實發展規劃
## 協力共建美好未來

施政報告文本

#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2027年施政報告

## 齊心落實發展規劃　協力共建美好未來

## 目錄


前言 ..... 3

一、2026年主要工作回顧 ..... 7

（一）築牢國家安全防線，行政治理效能穩步提升 ... 8

（二）整體經濟穩健復甦，經濟適度多元持續發展 ... 11

（三）切實優化民生福祉，逐步提升各階層獲得感 ... 12

（四）加速推進都市更新，建設美麗智慧宜居城市 ... 15

（五）強化澳琴統籌協調，加快推進第二階段建設 ... 17

（六）發揮內聯外通優勢，融入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 18

二、2027年澳門發展的內外形勢分析 ..... 21

（一）澳門發展的外部形勢 ..... 22

（二）澳門面臨的機遇和挑戰 ..... 22

三、2027年施政總體要求和落實“三五”規劃的重點任務 ..... 25

（一）2027 年施政總體要求 ..... 26

（二）2027 年落實“三五”規劃的重點任務 ..... 27

四、2027年施政重點 ..... 29

（一）增強應對內外風險挑戰的能力，建設可持續發展的澳門特區 ..... 30

（二）提升多元產業競爭力，建設充滿活力的澳門特區 ..... 34

（三）以市民福祉為中心，建設市民安居樂業的澳門特區 ..... 42

（四）發揮內聯外通優勢，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澳門特區 ..... 53

結語 ..... 59

附錄一　2027年主要惠民措施 ..... 63

附錄二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 ..... 73

附錄三　2027年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75

附錄四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2027年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一覽表 ..... 137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2027年施政報告

#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2027年施政報告

## 行政長官　岑浩輝

## 2026年11月16日

立法會主席，

各位議員，

各位市民：

現在，我代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向立法會全體會議作2027年施政報告，請立法會審議。

2026年是國家“十五五”規劃和澳門特區“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澳門特區改革創新的加快推進之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在中央的堅強領導下，澳門特區政府團結帶領社會各界，深入貫徹落實習近平主席系列重要講話和指示精神，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積極主動對接國家發展戰略，深化建設“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和“一高地”，統籌做好穩復甦、促多元、

保就業、惠民生等各項工作，着力推動各項事業高質量發展，實現經濟社會發展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較好局面。

2026 年前三季度，澳門本地生產總值初步數值為 3,161.3 億澳門元，按年實質增長 2.9%，入境旅客達 3,218.1 萬人次，其中國際旅客達 194.9 萬人次，分別增長 8.5% 和 3.4%。7 月至 9 月總體失業率和本地居民失業率分別為 1.8% 和 2.3%，維持低位。截至 2026 年 9 月底，財政儲備的資本金額為 7,013.5 億澳門元，其中基本儲備及超額儲備分別為 1,636.0 億澳門元及 5,377.4 億澳門元，公共財政保持穩健。

過去一年，特區政府堅決捍衛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依法有序開展首宗國安案件的偵查、預審和一審工作；全力推進公共行政改革，完成 18 個政府部門重整；主動緊密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科學編製實施“三五”規劃；成功承辦第十三屆亞太經合組織（APEC）旅遊部長會議，向世界展現澳門特區現代化治理能力和發展成就；以“拼船出海”創新模式，成功訪問歐洲四國及東南亞三國，助力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

多項重點工作取得突破性進展。公佈政府引導基金行政法規，設立澳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首期規模為 200 億澳門元的政府引導基金正式運作；澳門國際科技產業中心揭牌；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一期投入使用，延伸辦學邁出實質性一步；橫琴前置貨站航空打板業務先行先試“首單首飛”順利落地；年內完成澳門國博文化館建築概念設計方案徵集。四大重點工程項目的順利推進，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和長遠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中國共產黨第二十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對持之以恆推進全面從嚴治黨作出系統部署，對於澳門特區深化公共行政改革、推進公務員隊伍建設具有重要指導意義。澳門特區政府將團結帶領社會各界認真深入學習貫徹全會精神，立足澳門實際，加強統籌部署，強化責任意識和擔當精神，堅持“愛國者治澳”原則，持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加強公務員隊伍建設和廉政建設，將二十屆五中全會決策部署轉化為實際行動，為不斷開創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新局面積極貢獻澳門力量。

2027 年是澳門特區全面落實“三五”規劃、推動高質量發展的關鍵一年。特區政府將團結社會各界，全面貫徹落實中央決策部署，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針，堅定不移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堅定不移維護中央全面管治權，強化使命擔當，深化改革創新，全面推進落實“三五”規劃，牢固樹立可持續發展理念，以市民福祉為中心，提升精細化治理水平，激發全社會發展活力，增強高質量發展動力，鞏固提升競爭優勢，加快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和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推動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實踐開創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 一、2026年主要工作回顧

# 一、2026年主要工作回顧

編製實施“三五”規劃是澳門特區深化“一國兩制”實踐，主動對接國家發展戰略，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重要舉措。

在中央的指導支持下，澳門特區政府認真落實習近平主席的指示，主動緊密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充分發揮行政主導體制優勢，加強頂層統籌設計，廣泛深入調研和科學論證，廣泛聽取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意見，廣泛凝聚人心和力量，紮實做好澳門特區“三五”規劃的編製和實施工作，推動實現“法治澳門”、“活力澳門”、“文化澳門”、“幸福澳門”的美好願景。

## （一）築牢國家安全防線，行政治理效能穩步提升

堅定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及其秘書處組織運作的法律法規生效實施，國安委秘書處正式投入實體化運作，國安風險監測預警體系全面建成並高效執行，審議通過《二零二五年度網絡安全總體報告》，國家安全保障能力進一步提升。

安全城市建設穩步推進。建立重大突發事件報送工作規範，設立優化在建及維保工程監管跨部門協調小組。“天眼”第六階段及在新城A區的建設有序進行，各類智能化系統、無人設備及智能設備投用，執法效能全面提升。升級“應急指揮應用平台”，完成多個專項應變計劃的修訂與編製，民防應急體系持續完善。首創“清茶話平安”座談會，警民攜手共治更趨緊密。嚴厲打擊防治各類違法犯罪，整體治安態勢穩定良好。

加強隊伍建設。首次推行中式隊列步操，體現國家主權、維護國家尊嚴、強化使命擔當。

愛國愛澳教育持續深化。成立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工作領導小組，整合提升愛國主義教育體系。舉辦多元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系列活動，不斷豐富愛國活動體驗。推出“同圓航天夢 共襄復興業”主題活動，展現國家航天成就與澳門參與國家航天事業的歷程。組織超過300名大中小學師生代表參加“向國旗敬禮”愛國主義研學活動，增強澳門年青一代的國家認同感和民族自豪感。完成小一至小三年級《中國語文》及《常識》教材修訂。廣泛促進政府與社團的聯動合作，支持愛國愛澳社團發展壯大。

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充分發揮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當家人”、“第一責任人”的主導作用，堅持高位推動，加強統籌協調，更好發揮政務會議、領導統籌機制及跨範疇工作組的作用，推動形成上下貫通、左右協同的治理格局。

加強行政、立法、司法協同治理。圍繞特區重大事項、重大決策，主動聽取立法、司法機關意見。創新立法會施政辯論和答問大會機制，有效促進行政與立法、政府與社會的良性互動。尊重司法機關依法獨立行使審判權，支持司法機關各項軟硬件建設，完成南灣終審法院大樓建設。

部門架構重組成效顯著。完成行政公職局、市政署等18個部門的重整，合共精簡領導官職23個、單位層級22廳57處。完成體育委員會、市政諮詢委員會等7個諮詢組織重組。

公務人員管理制度持續完善。完成現職所有公務人員的宣誓工作。有效管控並充分運用人力資源，自 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9 月，公務人員數量由 31,464 人下降至 30,548 人，調任及派駐累計個案共 461 宗。穩步推進職程制度改革，創新公務員培訓，完善內部管理，提升運作效能。

為保障在職和退休公務員合法權益，完成《鞏固退休基金會的財政資源》法律的立法工作，透過建立非恆常性撥款機制，為有效鞏固退休基金會的財務狀況，解決公務員退休基金會資金巨大缺口的歷史遺留問題創設了制度安排，確保制度可持續運作和將來社會保障體系免受衝擊的考慮。

電子政務建設持續推進。啟動“一戶通”3.0 和“商社通”2.0 系統開發工作，推動電子政務更加便民便商。擴展電子身份的應用場景，拓展公證、民商事登記電子服務。完成政府雲計算中心擴建投用，部署本地人工智能大模型，並推出智能辦公平台。

建立新的市民意見處理機制。將市民的小事當成政府的大事來辦，確保每一份市民意見得到及時回應、高效處理、認真對待，把部門處理市民意見的成效納入組織績效評審要素。

行政立法良性互動、高效協作。政府與立法會保持密切溝通合作，創新立法會答問大會新模式，提升立法質量和效率。2026 年 1 月至 10 月，共完成制定 15 項法律，頒佈 35 項行政法規。

有序推進《社團法律制度》立法進程，並制定相關配套行政法規，加強社團管理，促進社團的健康可持續發展，夯實基層治理基礎。

廉政審計監督工作有效加強，廉潔、高效的服務型政府建設持續推進。

## （二）整體經濟穩健復甦，經濟適度多元持續發展

優化完善營商環境。全面落實《公共採購法》及配套法規，推出“公共採購網站”及“供應商資料庫”，進一步提升公共採購的透明度與配對效率。推進招商引資工作，提升“以展招商”效能。2026 年 1 月至 9 月，投資者“一站式”服務完成跟進 189 個投資計劃，涉及投資金額約 24.79 億澳門元。落實《支持澳門首店經濟發展計劃》，首期獲批個案 20 宗，涉及餐飲、零售等多個行業。

促進綜合旅遊業提質發展。澳門首次榮獲“亞洲最佳高端目的地”大獎，並蟬聯“2025 年中國出境旅遊者滿意度十佳目的地”首位。多措並舉開拓國際客源，推出海陸空優惠及旅遊消費立減活動，吸引國際旅客來澳。深化“旅遊 +”跨界融合發展，推動優質旅遊服務。嚴格監督博彩業依法健康有序發展。

加力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加快發展中醫藥大健康產業，截至 2026 年 9 月，共有 659 項中成藥註冊；目前本澳共有 3 間中藥製藥廠符合藥物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要求。促進特色金融業發展，成功招引國家開發銀行香港分行和新開發銀行首次在澳門發行公募和私募債券。培育高新技術產業，發揮產學研線上配對平台作用，2026 年 1 月至 9 月成功促成 54 組產學研合作。推動會展商貿及文化體育產業發展，澳門再度獲得國際性會展獎項，持續舉辦各項大型文化節慶及體育盛事。推動數字經濟發展，有

序推進“數字澳門元”沙盒測試。支持傳統產業轉型升級，截至2026年9月，57間企業共170項產品已獲得“M嘜”認證。

推動社區經濟發展。2026年首9個月已完成19項活動。推動片區商業進駐計劃，推出“‘休’遊巴士・社區探趣”項目，多措並舉引流入區。推出2026社區消費大獎賞，全澳逾2萬間中小商戶參與，合共帶動消費金額達14.5億澳門元。推出社區消費連環賞，發放總值約4.68億澳門元的消費優惠。

支持中小企業發展。推出“三層式”支持方案，為特色商戶賦能升級。持續推行“餐飲業智能升級計劃”，推出“2026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加快中小企數字化轉型。優化落實各項中小企財務支援措施。支持銀行靈活信貸，助力企業紓困轉型。

完善統計體系。推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統計工作。完成2026中期人口統計前期工作，進一步擴大《就業調查》及《人力資源需求及薪酬調查》的廣度和深度。

## （三）切實優化民生福祉，逐步提升各階層獲得感

精準落實惠民惠企措施。落實現金分享及各項稅務減免措施。向約16.9萬名合資格職業稅納稅人退還2024年度已繳納職業稅款的60%，總退稅金額約10.4億澳門元。推出油品價格補貼計劃，減輕居民及企業負擔。

完善居民就業支持體系。支持本地居民優先就業，2026年1月至9月，透過“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跨部門協作機制，累計

協助 8,535 人次獲聘。持續推出“青年創業援助計劃”，並將受益範圍延伸至合作區。推出 30 項“就業＋培訓”專項計劃。持續動態調控外僱數量，推動綜合旅遊休閒企業優先聘用及晉升本地僱員。跨部門合作打擊非法工作。完成修改《勞動關係法》，確立僱員按年資遞增年假制度，將產假由現行 70 日調升至 90 日，並推出恆常性產假報酬補貼制度，加強對女性僱員的保障，切實提升勞動者的獲得感幸福感。

完善社保體系。調升失業、疾病、結婚及喪葬等津貼金額。調升照顧者津貼，並降低申請門檻。持續推動央積金制度。落實“2026 至 2035 年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增加 180 個精神康復服務社區支援名額，優化社服資助。

積極應對少子化和人口老齡化。增加約 150 個 2 歲以下托額，推出“托兒所育兒支援計劃”。落實“澳門婦女發展目標”和“2026 至 2035 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於北區增設一間照顧者支援中心。建構獨居及兩老長者的資料庫。

提升醫療衛生水平。優化公共醫療服務，深化公私營協同發展。釋放協和澳門醫學中心效能，逐步發揮協和帶動效應。為全澳約 5 萬名幼兒及小學生提供健康檢查；設立社區長者健康站。醫療補貼計劃的適用範圍擴大至廣東省，居內地澳門居民醫保津貼擴展至廣東全省及福建省。深化健康社區計劃，推進無煙環境建設。

優化公屋供給與分配。截至 2026 年 9 月，約 4,700 個家團已獲分配社屋單位。完成新城 A 區經濟房屋單位共 4,500 個，已選

擇單位的合資格家團有 2,300 多個，其中 1,900 多個家團已完成辦理上樓手續。

加強教育發展。公佈經中期評估調整的《澳門高等教育中長期發展綱要（2021-2030）》及《非高等教育中長期規劃（2021-2030）》；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2025 測評中，澳門在“使用運算工具解難”項目取得全球第一。推出應對少子化專項資助計劃；調升融合教育資助。中小學全面開設人工智能課程，推廣國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務平台。成立智慧城市技術研究院，月球與行星科學全國重點實驗室深度參與國家深空探測任務，入選天問三號國際載荷等計劃。

引才育才並進。完成並於 2026 年底公佈“澳門重點發展產業未來人才需求”調研結果；升級人才引進電子平台功能；持續推進第三期人才引進計劃，截至 2026 年 9 月，列入建議引進人才名單的共 73 名，其中高端人才 3 名、優秀人才 10 名、高級專業人才 60 名。推出 2026-2029 年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透過各類資助和培訓計劃，培養醫療、葡語及文體人才。建設綜合職業培訓平台，增設對接“1+4”產業的高中職技課程。

支持青年發展。完成並公佈《澳門青年政策（2021-2030）》中期檢視報告，推行“活力校園”計劃。開展“學生生涯規劃藍圖”、“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等，協助青年開展生涯規劃；推出青年創業援助及創新創業大賽，舉辦面向青年的就業配對會，支持青年就業。開辦“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實習計劃”，擴展青年國際視野。

促進文體事業發展。強化文化遺產保護體系建設，發揮澳門故宮文化遺產保護傳承中心、澳門世界遺產監測中心作用；公佈新一批非物質文化遺產清單。舉辦澳門國際幻彩大巡遊、澳門藝術節等文體盛事及賽事。搭建全民康體網絡；發佈《2025 年市民體質監測報告》。優化各項資助，強化運動員、教練及裁判的支援保障，推行“國際體育技術官員培養計劃”。在第 20 屆亞運會和第 48 屆世界技能大賽中，中國澳門代表團取得優異成績。

## （四）加速推進都市更新，建設美麗智慧宜居城市

加快都市更新。設立“促進都市更新領導小組”，下設“都市更新法律政策工作組”和“都市更新技術及協調工作組”，加強推進都市更新的各項配套保障。全面普查全澳樓宇狀況。訂定樓宇維修或更新、舊區活化、片區或單幢重建三大都更工作方向。專班更新活化茨林圍，落實美化活化試點。採用微整治、微修繕、微更新等方式，對相關街巷樓宇外牆進行統一修繕美化。引入航拍機等科技手段，從源頭打擊新增僭建。鼓勵市民配合政府自行拆卸非法工程。

修訂完善城市“總體規劃”。公佈“總體規劃”首份定期報告及完成“總體規劃”修改草案公開諮詢。已完成外港區 -1、外港區 -2 和北區 -1 三份詳細規劃的第二階段研究，後續配合修改後的“總體規劃”和輕軌研究等進行調整。公佈“氹仔北區都市化整治計劃修訂（2026）”。

更好利用土地資源。採取“規劃利用 + 臨時使用”的雙軌模式推進城市規劃。有序完成15幅土地（共約3萬平方米）作為康體、休憩區及停車場等臨時利用。

簡化工程審批程序。完成修改並公佈《都市建築法律制度》及其施行細則。設立“優化在建及維保工程監管跨部門協調小組”，強化工程監管。

持續改善交通環境。完成《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中期檢討。發揮“優化道路工程協調工作組”的統籌協調功能，減少重複開挖。增設移動式安全島並優化行人設施，構建便捷步行網絡。完善新城A區路網。開展氹北跨區通道的規劃研究，配合新城填海C、D、E區的發展，啟動嘉樂庇總督大橋翻修可行性研究及友誼大橋結構評估。推進咪錶系統智能化升級，推動公共停車場“首15分鐘免費”及“半小時收費”模式，優化泊車服務。

優化輕軌整體佈局。深化輕軌後續路線規劃，確保與其他基礎設施及發展項目相互協調。輕軌東線工程總體完成度超過六成，並啟動東線延長線建設。

完成海域使用立法。《海域使用法》於2026年12月1日生效，完善海洋治理體系。

持續推進綠色低碳發展。完成編製《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26-2030）》。2026年內地輸澳非化石能源發電比例達50%。推進惰性拆建物料資源化利用，完成首次澳門惰性拆建物料（隧道工程盾構土）跨區在內地處置。

擴大多元休憩空間。南岸海濱綠廊二期二區已對外開放，慕拉士政府綜合服務中心兒童探索館已啟動設計工作；有序優化北

區休憩區。多措並舉進行市容美化與綜合整治，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 （五）強化澳琴統籌協調，加快推進第二階段建設

橫琴開發建設是習主席親自謀劃、親自部署、親自推動促進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重大舉措。合作區成立五年來，在橫琴就業生活居住的澳門居民已超過3萬人，澳資企業較掛牌成立時增長約76%，達8,186戶，正在成為澳門居民宜居興業的“桃花源”。

推動完善“四共”體制。積極推動合作區執委會完成機構改革，推動建立重大事項綜合調度機制，成立管委會廉政審計工作組；落實澳門公務員特別兼任機制，並開展面向澳門居民的員額制招聘。截至2026年9月，有55名澳門公務人員及81名員額制澳門居民在執委會及其工作機構任職。

深化“軟聯通”。組建澳琴立法工作專班，統籌推進合作區行政法規立法工作。設立首個澳門稅務服務專窗，正式啟用橫琴“澳政服務站”與“即接即辦”服務機制。拓展“智取易”使用場景和範圍。擴展遙距服務櫃枱的服務範圍，有效實現“琴事澳辦、澳事琴辦”雙向通辦。落實推行“粵澳養老通＋”服務；推動合作區的企業綜合服務系統平台與澳門相關部門實現對接。

完善“硬聯通”。推動廣珠（澳）高鐵橫琴段開展勘察與初步設計；優化升級橫琴口岸旅檢大廳和隨車人員驗放廳智能通關措施；推進橫琴口岸“聯合一站式”車道升級，啟用以面容加指紋識別的“刷臉”智能通關措施。持續優化澳琴跨境學生專車服務，採用“隨車查驗、免下車通關”的便捷通關新模式。

推動產業聯動。全面建成琴澳創新產業園一期。推進出台澳門品牌工業發展扶持辦法。持續深化“澳門註冊＋橫琴生產”模式，截至2026年9月，共批准9項“澳門註冊＋橫琴生產”的中成藥註冊，7項外用中成藥進內地，24項藥物走“港澳藥械通”；積極發揮藥事服務專窗與產業園服務中心作用；推動澳門銀行機構在合作區的分支機構落地多功能自由貿易同業機構（EFU）賬戶業務。推動合作區持牌資管機構及私募基金管理人落戶澳門。促進“一會展兩地”模式常態化發展。持續開展澳琴聯合招商，設立首期規模為20億元人民幣的“育苗培優”專項基金，對符合條件的澳企扶持培育，賦能企業成長。

加強民生服務融合。橫琴“澳門新街坊”的澳門子弟學校於2026/2027學年增辦初中一年級；聯合推出8類澳門青年專項實習計劃，累計認定10個“合作區澳門青年創新創業基地”和314家“澳門青年創業企業”；有序推動衛生站試點使用澳門已上市疫苗、胰島素等生物製品；推進澳門醫療補貼計劃拓展至合作區澳資醫療機構；聯合發佈“琴澳融合居家社區養老服務標準體系”；擴大實施社會福利資金跨境劃轉便利化政策。

## （六）發揮內聯外通優勢，融入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今年以來，澳門特區主動發揮“一國兩制”制度優勢，加強對外交流合作。4月，率團成功訪問葡萄牙、西班牙等歐洲四國及相關國際組織，共舉行46場各類活動，簽署109份合作協議；8月底，率團成功訪問新加坡、印度尼西亞、馬來西亞及東盟秘書處，共完成超過370場商務配對，簽署189份合作協議。兩次訪問向國

際社會全面展現了澳門“一國兩制”成功實踐所取得的重大成就，以“拼船出海”的創新模式，助力本澳及內地企業共拓葡語、西語、歐洲及東南亞市場，助力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

澳門經貿旅遊文化中心有限公司爭取於今年年底前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設立。

高質量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深化大灣區聯遊推廣，積極推動業界開發大灣區聯遊產品。強化金融聯通，截至 2026 年 9 月底，共有 12 家澳門銀行參與提供“跨境理財通”服務，合共開立 32,965 個賬戶；計劃第四季推出“跨境支付通”服務。推進大灣區人才培養，2026 年 1 月至 9 月共 3,126 人次透過“一試多證”模式同時獲發內地、本地及國際認可的技能證明。持續優化大灣區知識產權服務，便利澳門的創新主體更快在內地獲得知識產權保護。合作推動法治建設、消費維權、食品安全、跨境警務、環保、氣象等相關工作。

加強與內地省市交流合作。充分發揮粵澳、閩澳、京澳等合作機制及深澳、佛澳等合作專班作用，務實拓展合作。

更好發揮和拓展中葡平台功能。推動中葡論壇第六屆部長級會議成果落地，2026 年 1 月至 9 月，中葡經貿中心新增對接逾 424 家企業。持續強化“中葡商貿導航”服務，2026 年 1 月至 9月共服務企業 350 家，促成 112 宗合作項目。推進“中國—葡語系國家科技交流合作中心”建設，舉辦“澳門葡西語國家科創大賽”。組織“中國—葡語國家央行數字貨幣發展與跨境創新應用高端研討會”、“葡語國家中央銀行支付系統會議”等活動。深化與葡語

國家調解仲裁合作，保障消費者跨境消費權益。舉辦中國—葡語國家文化周活動，以文化合作賦能經貿發展。

積極參與共建“一帶一路”。落實執行《澳門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五年工作清單（2024-2028年）》，籌備“一帶一路”建設第八次聯席會議，組織澳門企業參加“第九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深化與“一帶一路”國家、葡語國家及周邊國家在刑事司法領域的合作。

持續豐富“一基地”內涵。順利舉辦第二屆文明互鑒國際論壇及相關活動。成功舉辦第十九屆澳門媽祖文化旅遊節。舉辦多場中西文化交流主題展覽及品牌藝文活動，拓展澳門文化藝術的國際能見度。

過去一年，我們經受住了外部環境複雜多變的考驗，銳意改革，聚力攻堅，實現了“三五”良好開局，為更長遠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我們將致力構建乾淨、高效、擔當的公職人員隊伍，營造以擔當作為為榮、以消極無為為恥的公共行政文化，着力解決市民最關心最直接最現實的問題，奮力推動澳門特區各項事業穩步向前發展。

# 二、2027年澳門發展的內外形勢分析

# 二、2027年澳門發展的內外形勢分析

## （一）澳門發展的外部形勢

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變亂交織，國際博弈更趨複雜。單邊主義、保護主義抬頭，地緣衝突外溢效應明顯，供應鏈重組與貿易摩擦壓力仍在，將持續影響全球貿易投資、能源資源安全及金融穩定。

以習近平主席為核心的中央團結帶領全國人民銳意進取、奮勇拼搏，有效應對各種外部衝擊和內部困難，國家經濟呈現動能向新、結構向優的發展態勢。2027 年將迎來中國共產黨第二十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和中國人民解放軍建軍 100 周年，以中國式現代化全面推進強國建設、民族復興偉業將邁出新步伐。

## （二）澳門面臨的機遇和挑戰

2027 年，澳門特區將充分發揮“一國兩制”制度優勢，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重要作用更加突顯；“三五”規劃進一步明確了未來發展的目標、路徑和重點任務，奮力建設“法治澳門”、“活力澳門”、“文化澳門”、“幸福澳門”的社會氛圍更加濃厚、動力更加強勁。

然而，也必須要充分認識澳門自身依然存在深層次矛盾和問題：經濟結構較為單一、經濟復甦的基礎仍需鞏固；財政剛性開支居高不下；社會治理仍待更加精細化；民生福祉保障有待更加健全；經濟社會發展的活力仍待進一步釋放，綜合競爭力仍待進

一步增強等。這都要求我們必須保持高度的風險意識和危機意識，建設一個更好抵禦內外風險、更加可持續發展的澳門特別行政區。

在宏觀上，施政工作要處理好幾對重要關係：要處理好改革與發展之間的關係，以改革引領發展，以發展促進改革；處理好發展與安全之間的關係，以發展保障安全，以安全護航發展；處理好開放與保護之間的關係，以提升城市競爭力，促進市民共同福祉；處理好引進外來企業與培育本地企業之間的關係，更好發揮外部“輸血”和自身“造血”的協同效應；處理好社會保障開支不斷增加與財稅來源過度依賴單一領域這一不可持續之間的關係，更好提升抗風險的能力；處理好引進外來人才與培養本地人才之間的關係，推動形成相互促進、相得益彰的良好格局。同時，要以“三五”規劃的落實為主線，加強短、中、長期政策的銜接和微、中、宏觀措施的協調。

# 三、2027年施政總體要求和落實“三五”規劃的重點任務

# 三、2027年施政總體要求和落實“三五”規劃的重點任務

## （一）2027 年施政總體要求

2027 年是第六屆政府的第三個施政年度，處於船到中流浪更急、人到半山路更陡的關鍵時期，面對深刻變革的環境與複雜挑戰，必須準確識變、科學應變、主動求變，以居安思危的憂患意識、自強不息的進取精神、改革創新的責任擔當推進各方面工作。

特區政府將全面貫徹落實中央要求，主動回應居民期盼，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堅持改革創新，堅持以人為本，堅持有效市場與有為政府相結合，持續推進“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和“一高地”建設，增強經濟社會韌性和抗風險能力，推動澳門特區高質量發展，鞏固提升自身優勢，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

2027 年特區政府施政的總體方向是：落實發展規劃，促進適度多元，持續優化民生，提升治理效能，增強發展韌性，維護社會穩定。

2027 年特區政府施政主要目標：整體經濟發展出現調整，面臨下行的壓力，努力促進經濟穩健發展，力爭本地生產總值正增長。居民失業率維持較低水平，致力保持物價穩定及財政金融穩健；經濟適度多元取得更多新成效，橫琴合作區建設取得新的突破，澳琴一體化進一步加強；民生工作進一步優化，弱勢群體得到切實關顧，城市基礎設施進一步完善，都市更新取得較大進展；公

共行政改革持續深化，特區治理效能進一步提升，特區競爭優勢和應對風險能力進一步增強；國家安全防線進一步鞏固築牢，社會大局祥和穩定。

## （二）2027 年落實“三五”規劃的重點任務

“三五”規劃是澳門特區邁向高質量發展新階段的路線圖和任務書。特區政府按照年度施政節奏，要求各範疇編製工作計劃，明確 2027 年落實“三五”規劃重點項目、重點工作和重大改革舉措的具體工作任務及進度目標，確保規劃落地見效。

重點項目方面，以四大重點工程項目為重點，有序推進 118 項重點項目中的 116 項工作。加強財政、金融、土地保障以及政策協同配合，強化跨範疇跨部門協作，確保項目順利推進。

重點工作方面，合理設定年度目標和工作任務，統籌推進“三五”規劃專欄明確的 310 項重點工作中的 286 項工作，做到部署周密、推進有力、實施到位。

重大改革舉措方面，堅持問題導向，科學論證，統籌謀劃，加強與社團協作配合，在廣泛聽取民意的基礎上穩步推進 112 項重大改革舉措中的 109 項工作。牢牢守住法治和風險底線，以改革實效支撐規劃落實。

政府各部門必須積極主動作為，實幹擔當，穩妥有序推進規劃落實。只爭朝夕，久久為功，以正確政績觀推動各領域工作不斷取得新進展。

# 四、2027年施政重點

# 四、2027年施政重點

## （一）增強應對內外風險挑戰的能力，建設可持續發展的澳門特區

加強維護國家安全、城市安全能力建設，防範各類潛在風險，打造和諧穩定發展環境。進一步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充分發揮特區政府在治理中的主導作用；全面推進公共行政改革，進一步提升特區政府政策統籌制定和執行能力。加快立法、修法工作，打造現代化法律體系。規範社團發展，持續推進基層治理精細化。

### 1. 加強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機制和執法能力建設

推進落實國安委秘書處實體化運作的保障工作，確保維護國家安全的頂層架構順暢運作。建立健全維護國家安全工作跨部門協調機制、各領域國家安全審查機制；持續推進特區維護國家安全風險監測預警體系的建設工作，積極優化其運行機制，強化國安風險監測預警能力。完成《打擊清洗黑錢及不法資助行為》、反恐法律制度及相關配套行政法規的立法工作。啟動修訂《網絡安全法》的前期研究工作及完善網絡數據安全規範，切實加強維護網絡安全工作，重點提升網絡、數據、人工智能等新興領域國家安全能力和提升風險應對能力。加強反恐及處突演練，進一步強化國安執法能力。推動完成第四輪清洗黑錢、資助恐怖主義及資助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風險評估工作。持續健全完善反制裁、反干預、反“長臂管轄”機制，堅決反對外部勢力干涉澳門事務，堅決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

### 2. 建設更高水平安全城市，護航高質量發展

持續拓展智慧警務，完成“天眼”第六階段及新城A區建設工作，進一步拓展無人設備的立體化應用場景，以優化數據算法提升綜合研判與應急處置效能。全面檢視防災減災十年規劃成效，持續完善《民防總計劃》及各項專項應急預案，探索完善“應急指揮應用平台”，跨域聯動推進應急管理合作，深化民防宣傳教育，切實提升應對極端天氣與重大災害的風險監測與早期預警能力。加強警隊培訓和紀律管理，以制度建設為標桿，鍛造廉潔專業的現代警隊。深化區域警務合作和協同防範，預防和打擊各類違法犯罪活動。

### 3. 着力推動愛國愛澳力量發展壯大

編製落實《澳門特別行政區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總體規劃（2027-2032）》。發揮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工作領導小組的頂層引領作用，持續加強愛國主義教育工作的協調統籌。完成修訂全套中小學《中國語文》及小學《常識》教材，推出葡文版及英文版《國家安全教育》補充教材，開展小學《品德與公民》教材修訂，進一步完善愛國愛澳教材體系。善用人工智能及科技創新場景，豐富愛國愛澳教育體驗。積極推廣公民教育，弘揚中華傳統文化，築牢愛國愛澳思想根基。持續開展憲法、基本法、《維護國家安全法》等普法活動，強化國家意識和法治素養。舉辦各種培訓交流活動，高質量建設愛國愛澳教師隊伍，鞏固公務人員的國家認同感與歸屬感。持續深化政府、學校、社團三方聯動合作，推動愛國愛澳社團發展壯大。促進族群和諧，營造開放、包容、多元、共融的社會氛圍。

### 4. 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全面推進公共行政改革

充分發揮行政主導體制優勢，持續完善各範疇高層統籌領導機制，強化部門協同，擴大社會參與，有效提升澳門特區治理效能。研究修訂《行政會委員通則》，提高行政會協助行政長官決策的質效。

修改第28/2001號行政法規，完善勳章、獎章和獎狀授予制度。

開展第二階段職能架構完善工作。有序推進退休基金會、統計暨普查局、博彩監察協調局、藥物監督管理局、教育及青年發展局、海事及水務局等部門架構重整。檢視及優化相關範疇諮詢組織的設置與運作。

持續加強部門績效管理。以“成果導向”和“重實效”為原則，檢視現行公共服務及組織績效評審制度，強化組織績效評審結果的應用。有序推進現行公務人員評核制度的檢視工作。

優化員額管控，善用政府人力資源。研究建立部門人員結構標準化基準，促進政府人力資源管理由“控量”深入至“適配”。深化跨職程晉升制度研究。推進職程制度改革，減少特別職程，促進公務人員橫向流動更加順暢。

加強公務人員梯隊建設。精準投放資源，開辦具針對性的培訓課程，強化實務導向教學，提升公務人員整體執行力與專業素養。繼續開辦“擔任處長官職資格課程”及“澳門特區政府變革與創新管理領導研習班”。開展國情培訓，厚植公務人員愛國情懷。有效提升公務人員廉潔守法和擔當作為意識。

完成重大電子政務平台升級。推出“一戶通”3.0 升級版本，促成服務模式向“服務找人”的智慧化轉型。推出“商社通”2.0 升級版本，進一步擴展服務範圍，提升使用體驗。持續提升政府雲計算中心資源的集約化管理水平，強化系統韌性與災備保障，提升突發資訊安全事件的協作處置能力。推進雲計算中心統一人工智能平台的建設，加強政府內部人工智能人才的培育。

加強廉政與審計工作。懲治震懾與源頭防控並重，開闢廉政工作多元路徑，強化科技賦能，推動廉政工作向高質量、精細化發展。加強審計監督的宏觀性和動態追蹤能力，堅持標本兼治，切實提升監督實效。

### 5. 加快澳門特區法律體系更新

持續深化與立法會在制訂立法規劃、法案提交及審議過程的溝通協作，探討建立技術交流機制，有效落實立法技術規則，共同提升立法質效。

充分發揮法律統籌工作組的作用，加強對重大立法項目等的統籌協調。編製 2028 年中期立法規劃，有序落實制定各領域的重要法律法規，積極回應社會經濟民生發展需要。

加快推進重要法典修訂工作。完成《修改〈民事訴訟法典〉》法案、《修改〈行政訴訟法典〉》法案的草擬工作。擬定《刑法典》、《刑事訴訟法典》的初步修法方向並開展諮詢工作。

深化區際國際法律合作。健全多元糾紛解決機制，研究制定粵港澳大灣區仲裁示範規則。深化與廣東、香港合作，共同研究

重點領域規則銜接，加強重大區域合作事項的立法保障。做好《兒童權利公約》履約審議的預備工作。在中央政府的授權和協助下，積極推進與共建“一帶一路”國家、鄰近國家和葡語國家商簽司法互助協定。

**6. 持續加強基層精細化治理**

更好發揮社團在社區治理中的協同作用。完成《社團法律制度》立法，制定相關配套行政法規，明確社團設立、登記、運作監管及消滅的具體操作細則。開發及優化社團登記及監管資訊系統，提升社團電子化管理水平。積極落實與社團的恆常化溝通協調機制。

提升對居民意見建議的回應質效。配合公眾意見處理運作新制度的實施，制定具約束力的指引，進一步提升特區政府施政透明度和公眾滿意度。

## （二）提升多元產業競爭力，建設充滿活力的澳門特區

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是保持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的必由之路。特區政府將着力推動“1+4”多元產業發展，堅持有效市場與有為政府相結合，加強政策精準供給和扶持，更好發揮市場的決定性作用和企業的主體作用，更大激發全社會活力創造力，打造更自由、更開放、更具競爭力的營商環境，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取得實質性新進展。

### 1. 構建多元產業發展新格局

設立政府引導基金並投入運作。遴選並委任市場上專業及優質的基金經理，搭建母基金及子基金架構，配合直接投資項目，逐步放大投資規模和覆蓋面。積極物色符合澳門長遠發展所需的項目進行投資，吸引更多項目落戶澳琴。建立長效跟蹤機制，跨部門協作提供精準服務，推動投資項目在澳琴壯大發展。

推進“一中心”建設。鞏固東南亞和東北亞國際客源市場，開拓歐洲、印度、中東、中亞及穆斯林等市場。推出機票、酒店及跨境交通優惠，吸引國際旅客以“一程多站”方式訪澳。加強旅遊宣傳推廣，持續在重點客源市場舉辦旅遊推廣活動，研究在東北亞開設辦事機構。利用科技賦能，打造包容友善的旅遊環境。深化“旅遊＋盛事”、“旅遊＋美食”、“旅遊＋文創”、“旅遊＋體育”、“旅遊＋教育”、“旅遊＋大健康”等方面的跨界融合發展，發揮旅遊經濟的輻射帶動效應。嚴格監督幸運博彩承批公司履行批給合同承諾，促進博彩業依法健康有序發展。持續推動負責任博彩。

推動中醫藥大健康產業發展。支持“中藥機制與質量全國重點實驗室”、“澳門中藥研發中心”等科研平台發展，推動應用研究及成果轉化。深化實施中醫藥“澳門註冊＋橫琴生產”模式，支持中醫藥產品拓展國際市場。推動在本澳開展藥物及醫療器械臨床試驗。優化《促進澳門醫藥產業升級發展鼓勵計劃》，鼓勵更多本澳藥廠取得《藥物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認證。研究建設生物樣本庫，為本地生物醫藥企業及科研團隊提供研發資源。推動醫療旅遊發展，打造高端醫療旅遊產品。

積極培育特色金融業發展。加快推進《證券法》立法、修訂《貨幣發行法律制度》及相關法規。持續豐富澳門債券市場的發行主體，吸引更多境內外企業透過澳門發債融資。優化中央證券託管系統等金融基建，深化與周邊市場互聯互通。主動對接並吸引海內外優質私募基金、風險投資機構及產業資本落戶澳門。完善金融監管，有序推進落實《巴塞爾協定 III》，推進制訂《澳門保險業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推進“數字澳門元”項目，構建相關跨機構結算體系，推動與“數字人民幣”互聯互通。

發展適合澳門的高新技術產業。持續優化《科技企業認證計劃》及配套支援措施。加快推進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建設。持續開展科技招商工作，支持“澳門國際科技產業中心”營運發展。推進《科技產業促進法》前期研究工作。推動建設“科技資源共享服務平台”。加快建設公共算力平台。深化產學研雙向配對，支持澳門企業與本地及內地高校合作設立聯合實驗室。優化科研資助體系，加強培育科技人才。鼓勵本地高校承擔更多國家航天任務。

推動會展商貿業提質發展。積極引入國際會展資源，爭取更多符合澳門產業發展方向的國際會展活動落戶，打造更具影響力的會展平台。優化會展專業服務的支撐配套，持續提升本地會展業的專業服務能力及國際化水平。深化“產業＋會展”聯動模式。持續推廣跨境電商、直播帶貨等數字化經營模式，優化“跨境電商一站式服務”。支持開展跨境電商人才培訓，支持具規模的網絡創作者公司（MCN）在澳門開展業務。

推動文化及體育產業持續發展。逐步落實《澳門文化產業短中長期發展規劃》，鼓勵以非遺、影視作品、演藝作品、文旅產品

等全方位打造澳門IP。持續舉辦澳門國際音樂節、澳門藝術節、澳門國際幻彩大巡遊等特色藝文品牌活動，打造具國際影響力的文化交流平台。繼續辦好澳門國際乒聯世界盃、澳門國際龍舟賽、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澳門國際馬拉松等知名體育賽事，拉動體育旅遊和體育經濟協同發展。

支持傳統產業升級。強化澳門品牌建設，推動優質產品拓展市場。支持推廣“澳門製造”產品，鼓勵企業參與“M嘥”澳門產品優質認證計劃。研究推出“澳門新型工業化賦能升級先導計劃”。持續深化“澳門產品包裝重塑計劃”。支持發展金飾冶煉業務。

優化統計工作。完善產業統計工作，優化《澳門特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統計指標體系分析報告》。加強數字經濟及電子商貿的統計分析。完善盛事及演唱會活動的經濟效益統計工作。公佈2026年中期人口統計結果。持續優化勞動力相關統計。

**2. 優化營商環境，支持企業發展**

落實惠企措施，為在澳門設立的合資格飛機經營性租賃公司和飛機租賃管理服務公司提供稅務優惠。開展立法將飛機及船舶等高價值設備的經營租賃業務納入稅務優惠範圍。研究將現行投資基金及合資格財資中心的稅務優惠措施制度化和長期化。

激活社區經濟發展動能。穩步推進片區活化工作，持續深化“政府監督統籌、休企投入資源、民間策劃舉辦”三方合作機制，強化片區發展中心功能。支持舉辦社區活動，優化“周遊列澳”社區旅遊資助計劃。鼓勵以會展客流帶動社區經濟。強化票根經

濟在社區的帶動效應，引導居民和旅客深入社區遊覽消費。積極打造具澳門特色的全新文旅推廣品牌。深挖“粉絲經濟”潛力，支持在社區舉辦應援活動和設立期間限定的主題打卡裝置。

打造具競爭力的營商環境。優化“商社通”便商服務，提升投資經營便利化水平。持續檢討營商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對外宣傳推廣澳門營商環境及政策優勢。持續優化投資者“一站式”服務。加強招商工作，透過“以商招商”引薦優質企業落戶。優化首店經濟計劃，鼓勵首店落戶社區。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推進“百年傳承店”、“澳門特色老店”及“專精特色店”品牌系列工作，鼓勵中小企業打造精緻優質的品牌形象。推出2027中小企數字化支援服務。持續落實各項支援中小企業的援助措施。推動綜合旅遊休閒企業開放供應鏈資源，透過“以大帶小”助力中小企發展。鼓勵中小企業加強知識產權保護。

### 3. 橫琴合作區建設助力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

深刻領會習近平主席“三個要看”重要指示，嚴格貫徹橫琴合作區建設服務於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服務於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服務於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鮮明導向，強化擔當作為，加強上下協同，以更大力度推進合作區各項工作再上新台階。

推動完善“四共”體制機制。繼續健全完善“四共”體制機制，在推動合作區體制機制創新和規範方面下更大的功夫。推動粵澳收益共享相關方案落地試行，並計劃在2027年內開展成效評

估工作。繼續以“臨時定期委任”方式及“特別兼任職務”制度，選派更多具備專業經驗的優秀澳門公務員，赴合作區擔任或兼任職務。

善用立法資源，推進“軟聯通”對接。在行政法務司的牽頭下，以“五張清單”推動澳琴規則深度銜接，穩步推進各項立法工作，充分發揮粵澳立法專班作用，加快推進合作區行政法規草案起草，為爭取國家部委支持提供支撐；持續優化調法調規事項清單；針對協調難度較大的事項，提請中央區域辦、中央港澳辦統籌協調，達成共識後報批，推動澳琴一體化制度框架更加成熟定型；進一步謀劃好合作區年度規則銜接機制對接事項清單，回應居民和企業的迫切需求，將之轉化為解決問題的切實舉措。

推進標誌性工程，擴展“硬聯通”。加快建設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逐步擴大大學城一期辦學規模；保障澳門大學合作區校區於2027年實現主體工程封頂；推動在穩妥慎重基礎上，加快澳門理工大學、澳門旅遊大學延伸辦學設施建設，支持澳門私立高校到橫琴延伸辦學。高標準建設橫琴澳門大學高等研究院，打造全鏈條研發轉化平台；持續主動對接國家科技機構，積極推動更多科創資源向澳門開放，支持建設更多粵港澳聯合實驗室，提升區域協同創新能力。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於2027年上半年正式投入運營；推進在澳門設立中葡（西）跨境經貿國際仲裁機構。啟動建設廣珠（澳）高鐵橫琴段，推進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項目的建設，推動輕軌與橫琴輕軌L1線的連接，以及開展橫琴金融島至澳門氹仔新通道的規劃研究。推進橫琴口岸“聯合一站式”車道“人臉＋虹膜”智能通關項目建設。

發揮多元優勢，賦能產業聯動。強化對“澳門監造”、“澳門監製”、“澳門設計”標誌產品的申報輔導、品牌宣傳及市場搭建等綜合服務，並推進將“三澳”標誌應用範圍拓展至化妝品、醫療器械、文創等類別；深化實施中成藥和醫療器械“澳門註冊/備案+橫琴生產”模式，促進有關經典名方中藥複方製劑上市，並推動澳琴聯動發展醫療器械產業；支持葡語國家大健康企業拓展內地銷售渠道;構建安全、可控、高效的“數據運河”，支撐跨境科研、國際算力與數字貿易等新業態發展；合作落實《澳門輸往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食品食材檢驗檢疫監管合作安排》，透過“進口食品一碼通關溯源子系統”，使食材以集中申報方式輸往橫琴供定點餐飲企業使用；持續深化動植物檢疫工作，研究優化澳琴動物檢疫程序的措施;深化“一程多站”跨境旅遊路線，澳琴共同開展“澳琴聯遊”主題推廣活動，拓展國際客源市場；國際綜合文化旅遊區的建設中統籌考慮橫琴；深化澳琴“一會展兩地”常態化聯動機制，以“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等重點展會為抓手，豐富合作區配套環節；加快微短劇基地二期建設，重點打造實景拍攝與人工智能應用深度融合的綜合影視園區。

優化公共服務，促進民心相融。擴大橫琴“澳門新街坊”的澳門子弟學校按序上延開辦年級，啟動首批澳門教師執業資格認定試點；持續推進粵港澳大灣區高頻政務服務跨境通辦；推動廣醫一院橫琴醫院新院區於2027年內開業。持續完善“澳門新街坊”衛生站社區醫療服務，研究建立疫苗等生物製品的跨境使用管理機制；延伸社會服務，拓展琴澳聯合專科門診的合作範圍，有序推進“廣東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琴澳融合居家社區養老服務標準化試點”

的各項工作，促進澳琴居家社區養老服務的融合。將港澳居民身份證納入“一證通行”的適用範圍。

### 4. 打造國際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推進“一高地”建設。開展《人才引進法律制度》首次檢討，創設更加開放、精準和高效的人才引進機制，讓國際人才能在澳流動，構建層次多元的人才“蓄水池”；實施新版緊缺職務清單，落實新一期人才引進計劃。通過跨部門協作提供從引才、落戶到後續發展的全鏈條配套服務，增進與大灣區及內地省市人才協作，透過“粵港澳大灣區人才高質量發展大會”，加強人才政策對外推廣，拓寬引才渠道。舉辦海內外招商活動，善用社團、機構和企業網絡，吸引優秀企業和人才落戶。透過組織院校外訪、參與國際教育展、提供獎學金等措施，打造“留學澳門”品牌。

緊扣產業需求調整學科佈局，增設理工醫藥、智能醫學工程、數字文化管理等多元及跨學科課程，匹配重點產業發展需要。持續推進各全國重點實驗室建設，加強前沿科研與技術成果轉化；組建澳門高校“科技創新發展聯盟”，推動高校資源共享、科研協同，對接國家戰略與本澳社會發展，實現教育、科技、人才一體化發展。

重點培養中葡、文化及醫療人才。優化“葡語學習啟航計劃”，深化中、葡、西及共建“一帶一路”國家人才與高等教育合作，推出中葡西青年互訪計劃，加強跨文化人才交流；加強醫護人員臨床及持續專業培訓，推動澳門醫療人員到大灣區進修與到橫琴合作區跨境執業，依託橫琴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培育中醫藥國際化人才。強化科研人才扶持，優化《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資

助規範化管理方案》，為科技人才提供研發支援，鼓勵前沿技術研發，開展知識產權實務培訓，提升本地科研創新實力。

聯動企業、行業及高校推動職業技術學校增辦智慧化及數字化職技課程；高校圍繞人工智能、醫藥、會展、旅遊等市場熱門方向開設微專業課程，舉辦國際語言及專業資格考試，引導學生考取國際認可的職業證照，推進職業培訓與技能認證建設；推出“人才 / 育才企業嘉許計劃”，組織業界參加各類職業技能競賽，加快培育本地實用技能人才。

## （三）以市民福祉為中心，建設市民安居樂業的澳門特區

政府施政的根本目的是為了讓廣大市民安居樂業，過上更加美好幸福的生活，讓廣大市民獲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實、更有保障、更可持續。要從就業、社會服務、城市建設、都市更新等各方面着手，加強精細化治理，因地制宜、因時制宜、因事制宜，科學決策、精準施策，把“精”的要求、“細”的標準貫穿民生工作始終。城市建設要精雕細琢，完善功能，提升品質，以微改造和精細化治理推進有機更新。

繼續落實現金分享計劃和各項稅務減免措施，延續住宅水電補貼等惠民措施。維持各項稅務減免措施，減輕居民及企業負擔；持續優化醫療補貼計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等惠民措施。

### 1. 檢視及優化就業支援措施

充分發揮“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跨部門協作機制，前瞻部署就業支援措施，研推青年就業支援資助計劃，研究資助科技企

業增聘本地人才。建立數據資料庫及常態化追蹤機制，完善青年創業支持體系。強化綜合職業培訓平台建設，促進人力資源供需對接。優化“就業＋培訓”專項計劃，提升崗位對接匹配度。拓展培訓考證項目，推出“人才 / 育才企業嘉許計劃”。優化外僱退場機制，提升休企本地僱員中高層比例至 90%。為中小企業發展提供適度人力支援。加強打擊非法工作。依法保障勞動者合法權益，研究制定指引明確外賣平台與配送員的法律關係。推廣職安健文化。

### 2. 完善雙層式社保制度

開展戰略性資產配置檢視，與投資顧問檢視社保基金投資組合，評估風險回報結構，優化資產配置，提升基金長期財務可持續性與抗風險能力。持續檢視社保給付水平，落實“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適時調整養老金等各項給付金額。加強宣傳雙層式社保制度及央積金權益。研究推動央積金逐步邁向強制性，評估實施時機，2027 年編製諮詢文本，探討構建央積金中央電子平台。

### 3. 加速推進都市更新和城市基礎設施建設

構建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規劃體系。系統分析樓宇現況、建設條件與土地潛力，訂立優先發展片區劃設原則並提出適配獎勵誘因，完成前期論證及可行性分析以奠定後續依據。

開展老舊樓宇普查與修繕。優先普查樓齡達40年以上的樓宇，配合舊區微更新逐步推廣至全澳，透過科學數據推動老舊樓宇修繕及維護，改善居民生活質素並消除安全隱患。

選取街區實施美化試點。首階段推動大三巴周邊特定街道外牆美化，累積經驗後推廣至全澳歷史城區，實現保護與更新並重。持續優化“祐漢七棟樓群”的規劃方案，推動紅街市原郵局宿舍重建，為台山公務員大廈的重建提供技術支援，因地制宜改善舊區環境，提升居民生活質素。

加快政府設施建設。推進離島醫療綜合體二期康復醫院（預計於 2027 年上半年完成）、各級法院大樓及政府合署第一座（N12 地段）、二座（N25 地段）及新口岸 Q-1d 地段公共辦公大樓上蓋工程等建設。

盤活未發展國有土地。繼續採取“規劃利用 + 臨時使用”雙軌模式，加快 39 幅土地餘下地塊審批並轉化為休憩、停車及康體等便民設施。

落實城市規劃與編製總規報告。編製“總規修改草案”諮詢總結報告及最終報告。持續推進北區 -1、外港區 -1、外港區 -2 及氹仔中區 -2 等分區詳細規劃的編製，並同步開展《東區 -2 詳細規劃》檢討工作。

統籌道路工程以減少路面影響。強化“優化道路工程協調工作組”溝通機制，優化“道路工程統一平台”運作，降低對交通的干擾。

修訂交通法規，完善交通規劃，治理交通黑點。推動《道路交通法》修法，因地制宜制訂遠期交通規劃與整治方案，從源頭紓緩交通擁堵黑點。

升級的士服務與優化公交服務。陸續投放700部普通的士，修訂“的士法”，建立網約的士監管機制。重構“公共巴士管理系統”，建立雲平台，確保“澳門出行”及“巴士報站”手機應用程式穩定運行，並推進巴士與輕軌轉乘優惠。

拓展路網與軌道交通。推進A3橋建設。有序建設輕軌東線，目標2029年下半年具備通車條件。啟動東線延長線初步設計及新線路前期研究。

推進機場擴建以提升承載能力。完成工程將合共填海逾129公頃，將機場可用總面積擴至325公頃，提升旅客承載能力至每年1,300萬人次，停機位增至56個，並新建快速出口滑行道。

完善停車管理與提升行人安全。擴展“首15分鐘免費”及“半小時收費”模式至更多公共停車場，推進咪錶智能化。優化斑馬線及行人過路設施，增設移動式安全島以保障行人安全。

### 4. 持續關顧弱勢社群

持續優化融合生支援服務，為已完成學業者設計專屬職業技能培訓，協助其順利從校園銜接職場。關顧長者和弱勢社群的生活，調整長者公寓單位使用費折扣至七五折，並向援助金家庭額外發放一個月全額援助金，推進無障礙立法相關研究；持續推行《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推出第四期社會企業資助計劃，為長者及殘疾人士創造就業機會，助力銀髮產業發展。

### 5. 積極應對少子化和人口老齡化

降低生育門檻，拓展醫學輔助生殖服務，設立母乳庫，完善母嬰健康保障。持續打造“生育友好加油站”,構建生育友好社區。

優化鼓勵生育的多項津貼，提升生育意願。拓展免費托兒服務並新增補助措施，解決嬰幼兒照護困難。優化養育生態，優化家庭友好服務，推動家庭生活教育，設立“推進兒童友好建設工作小組”，建設兒童友好環境。透過《學校運作指南》制訂指引，促進校園和學生安全。育有子女的年輕夫婦於分配經濟房屋時可獲加分。

持續完善養老服務網絡，打造“15 分鐘長者服務圈”，推出適老化設備資助計劃，除了北區照顧者支援中心服務外，新增一支長者社區外展服務隊伍，加強對護老者的支援。深化醫養結合，構建長者身心健康資料庫。推動有關“預設醫療指示”的立法，推行“長者健康膳食計劃”。透過科技賦能社服和應用智慧科技方式推動智慧養老。加強康復服務供應，優化照顧者津貼，培養養老服務專業人才，健全服務機制。探討延伸跨境養老院舍至合作區的可行性，加大跨境養老支持力度。

### 6. 整體提升醫療衛生服務水平

優化公共醫療服務系統，推出“健康＋職工”行動措施；實現“醫防融合”服務模式，新增運動處方、飲食處方、社會處方；設立乳癌篩查中心；鞏固傳染病防控體系，啟動《傳染病防治法》修法前期籌備工作；優化戒煙服務。優化資源佈局，引領公營、非牟利和私營醫療機構協調發展；拓展業界發展空間；完善心理健康防護網，設立實體性身心健康服務站；拓展臨床資訊科技應用“健康澳門”，構建診前預問診系統。提升醫療水平，強化疑難重症與專科治療能力，推進協和澳門醫學中心建設“6 專科 +4 中

心”，分擔仁伯爵綜合醫院25%的服務量；推出“專科醫生高階臨床進修計劃”；從優化服務流程、加強數智化應用和促進醫患溝通等方面提升居民的就醫體驗；深化內聯醫療協作；推動藥物走向國際，推動加入“國際人用藥品註冊技術協調會”成為觀察員；加強國際衛生合作，研究將“中葡防疫交流中心”升級為“中葡衛生健康交流中心”；援建應急醫療項目。普及健康生活方式，構建學生體質健康管理系統；持續深化“活力校園”計劃；完善社區文體設施配套，家校社協同支援學生及家庭身心發展；關顧教學人員身心健康，保障居民用藥安全，築牢青少年保護網。健全機制，提升治理效能，推出衛生智能客服;根據數據制訂衛生政策。

### 7. 優化房屋政策，完善居住配套

推進社屋建設，加快安排上樓。繼續實施社會房屋租金豁免政策，減輕低收入家庭住房負擔。豐富社屋商舖類型，完善生活配套。加強社會房屋監管，嚴查違規行為。根據經濟房屋置換制度公開諮詢的意見總結，明確置換條件、訂價機制及轉讓規定等，擬定相關法案文本提交立法會審議，推動經濟房屋資源合理流轉。

### 8. 強化科技賦能，築牢教育根基

優化學校教育的軟硬件環境，落實經修訂的《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及《本地學制正規教育基本學力要求》，充實愛國愛澳、跨學科、編程與人工智能教育內容；擴展第三階段學校綜合評鑑，並借鑒國際性評估經驗推動教育改革；開展東區 - 2 校舍等教育設施興建。

推進應對少子化專項資助計劃，推動學校轉型合併，為受影響的教師提供過渡性職涯支援；實施《私立進修中心的法律制度》，全力發展智慧教育與 AI 教學應用，完善人工智能實驗教室設備，推出本地化智慧教學方案及應用場景教師培訓，優化國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務平台（澳門專區），引進優質教育資源。

紮實開展科普教育，依託澳門科學館、高校科技實踐基地開展各類科創培育；搭建中葡科普平台，舉辦國家航天科技展覽，拓寬學生科學視野。

### 9. 全方位支持青年成長進步

運用科技創新開展青年愛國愛澳教育，加強愛國主義教育工作的協調統籌及優質資源整合，建設愛國愛澳教師隊伍。善用 AI 技術打造線上虛擬實境展覽，鼓勵青年社團借助新媒體擴大愛國教育傳播效能，厚植青年家國認同。

公佈 2026 年澳門青年指標社會調查結果，加強青年創業、就業及婚育的支援。增設“職業規劃輔導”資助、舉辦入校講座等多元活動。落實“學生生涯規劃藍圖”計劃，為高中學生提供本澳機構實踐歷練機會。拓展本澳及橫琴合作區的實習崗位，豐富實習專業類型，完成“澳門大專學生內地實習計劃”的青年可獲定額津貼 5,000 澳門元。舉辦就業講座、企業參訪與招聘配對活動；完善各行業用人需求的資料收集，為青年提前制定具針對性的就業支援措施。推動重點產業的企業創設具發展前景的崗位，開辦“就業＋培訓”專項計劃，協助具專業學歷的青年順利入職並開展

職涯。增設“青新驛站”，並完善在內地設立的“澳門青年之家”，打造集職場賦能、學習交流於一體的青年綜合服務空間。

建立跟進機制，完善青年創業孵化與後續配套支持。搭建創業項目數據資料庫，對孵化企業開展專人對接，按需提供經營診斷、指導輔助等持續配套服務，助力青年創業項目穩健發展。拓展“家長學堂”服務，強化親職教育；優化“青年諮詢小組”運作，暢通青年多元參與渠道，鼓勵青年參與志願服務。拓寬青年國際歷練機會，開展海外研習、參與國際會議及各類對外交流活動，增進青年國際視野。

### 10. 增強澳門文化軟實力

擴大澳門文化的對外傳播力。積極推進海上絲路遺產相關研究與國際人文交流。持續推廣歷史探遊路線，充分利用澳門豐富的歷史文旅資源。啟動“澳門數字博物館”建設，以數字化手段活化歷史記憶。

實施“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種籽計劃”，壯大非遺傳承後備力量，推動非遺活態傳承與產業轉化。充分發揮澳門故宮文化遺產保護傳承中心平台效能，深化國際文物修復領域合作，開展技術交流與聯合人才培育。

積極建設澳門國際綜合文化旅遊區。推動澳門國博文化館一期展覽館的建設工作，同步開展澳門國際表演藝術中心、國際當代美術館規劃工作，打造集文物典藏、展覽交流、文創孵化、旅遊體驗於一體的標誌性綜合文化旅遊區。

推動文化資源下沉社區，持續推進文化設施微改造、微更新；構建覆蓋全澳的文體服務網絡，便利居民使用文體資源。辦好各類品牌文化盛事，廣泛開展全齡閱讀推廣，持續推進“閱讀之城・書香澳門”建設，打造“觸手可及的文體生活圈”，全面提升市民文化參與感與獲得感。

推進大眾文化發展。推出“全民舞台”計劃，統籌搭建提升公共文化服務、鼓勵大眾創作及群眾才藝展示平台。打造美副將大馬路建築群為社區文化驛站，供居民開展手工藝、視覺藝術等創作活動，搭建鄰里共享的文藝創作場域。

### 11. 推動大眾與競技體育協同發展

搭建多層級社區體育網絡，參照“2025 年澳門市民體質監測”數據，推廣體質改善方案；引入 AI 智能體測與運動指導機器，以科學數據為基礎制訂貼合居民需求的大眾體育政策。推進體育設施建設及重整工程，落實綠色場館建設標準，持續優化本澳體育硬件設施。

設立體育專業技術小組，提供專業決策諮詢，完善整體體育規劃。深化“校園體育精英培訓基地”計劃，搭建系統化集訓梯隊；透過對接內地速度與體能科研基地，構建高標準的專項訓練支援體系。支援運動員退役職業轉型，聯合高校為運動員拓寬升學通道，並提供職前培訓、實習及就業配對服務，拓寬職業發展空間。支持運動員修讀及考取體育人員國際證照，擴大“國際體育技術官員培養計劃”覆蓋範圍。擴大體育區域合作，促進澳琴及粵港澳大灣區體育融合發展。

### 12. 積極推進環保工作

貫徹節能減排與綠色低碳轉型。配合國家“雙碳”目標，落實《澳門環境保護規劃（2026-2030）》，制訂降碳減污計劃。

擴大社區回收網絡與處置能力。推動有機資源回收中心於2027年投運，收集工商業廚餘以提升有機廢物資源化處理能力。

推進惰性拆建物料回用。繼續篩選建築廢料堆填區的惰性拆建物料供機場擴建填海工程使用，實現固廢資源化利用。

完善再生水基礎設施建設佈局。鋪設新城A區及澳門大橋再生水管網，預計2027年完成人工島再生水站及路環再生水站二期初步設計。

發佈高解析度空氣質量監測資訊。推出空氣質量健康指數（AQHI）服務，助力市民做好健康防護。

升級電網網絡與拓展天然氣覆蓋。推進第四輸電通道規劃，優化變電站設施；按序擴建天然氣管網，強化能源保障。

依法管理利用海域，確保海域開發利用符合國家整體利益和長遠發展規劃要求。透過科技手段強化海域監管，健全海事安全監控。海事基礎工程按序推進，“氹仔客運碼頭東堤修復工程”預計2027年上半年開展，“內港新潮汐站設計連建造工程”預計2027年下半年完工。

### 13. 加強城市精細化管理

排查與維護地下渠網。定期實施分區清理維護，運用CCTV內窺鏡監察管道狀況，並嚴厲打擊非法排污。

增強防洪排澇能力與城市韌性。實施路環西側防洪（潮）排澇項目（兩湖方案），預計 2027 年首季完成二期工程，改善氹仔舊城區排水系統，並推進內港綜合整治研究備選方案。

拓展供水供氣渠道與智慧水務建設。天然氣管網接通至高士德、雅廉訪及筷子基一帶及延伸至新城 A 區，預計 2027 年可使用天然氣用戶超 28,000 戶；推進新城 A 區自來水管網及路環泵站工程，深化智慧水務建設。

貫徹電信法配套立法與資產移交。有序落實《電信法》過渡與配套立法，推動施行《電信法施行細則》、《電信碼號資源的管理及分配》及《公共電信網絡互連制度》三項補充性行政法規，統籌電信資產移交。

落實執行應急預案，協調各基礎設施的專營公司確保設施的安全穩定，落實包括海上事故、防洪排澇、供水安全、環境污染、電信事故等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置機制，確保相關基礎設施和系統安全穩定運行。

### 14. 推進美麗城市建設

推進市容美化與優化生態景觀。推動“全城清潔大行動 2027”，規範立面環境並整治過街天線；推動西灣湖區改造，擴展綠化空間不少於 4 萬平方米，打造蝴蝶花園與寵物公園。

升級大型休憩設施。推進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建設，開展二龍喉及松山市政公園優化設計；於望信樓設兒童探索館，並優化蓮花單車徑至澳大河底隧道段。

拓寬社區活動空間與整合綜合服務佈局。推動南岸海濱綠廊第三期工程；開展新城A區B6公共設施大樓裝修設計，整合24小時自助服務中心、鮮活市集與活動中心。

重整街市環境以扶持社區經濟。推動台山、下環及營地街市改造，實現台山街市乾濕分離，於下環街市增設熟食區與用餐空間，加強小販區消防安全，並透過節慶市集活動促進社區經濟發展。

## （四）發揮內聯外通優勢，建設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澳門特區

要把澳門發展放在國家發展大局中統籌謀劃，以“北上、南下、西進、東拓”為策略，充分發揮內聯外通獨特優勢，着力打造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的重要橋頭堡，打造中西文明交流互鑒的重要窗口。在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中回應澳門所需，在服務國家發展大局中彰顯澳門所長，向世界講好“一國兩制”成功實踐的澳門故事、中國故事。

### 1. 高質量參與建設大灣區、共建“一帶一路”

積極主動參與大灣區建設。落實《2027年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重點工作安排》，用好粵澳、港澳合作機制，高質量建設粵港澳大灣區。研究建立粵港澳三地首長聯席會議機制及設立三地聯合辦公室，協同落實大灣區建設重點任務。協調統籌舉行2027年粵澳合作聯席會議。

深化區域法律合作。健全多元糾紛解決機制，務實推進粵港澳爭議解決服務“軟聯通”。研究探索加強粵港澳立法協作工作，

相互通報立法信息，共同研究規則銜接、區域合作立法保障等事項。

推進粵港澳人才培育合作。深化灣區技能人才培養與評價機制，推動落實更多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便利居民取得內地、本澳及國際認可的技能證明。

深化經貿交流和招商合作。善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工商大會”等平台，助力內地企業借助澳門平台拓展國際市場。強化內地代表處招商機制，吸引優質企業和項目落戶澳門。鼓勵內地優質發行主體善用澳門平台開展跨境融資業務，推動境外多元資金投向內地重點項目。深化科技交流合作，鼓勵澳門科研團隊及創新主體承接更多國家科技計劃和科研項目。

推廣大灣區旅遊品牌。積極推動業界開發大灣區聯遊產品，邀請合作區及內地省市參與澳門旅遊盛事品牌活動，聯合舉辦旅遊活動。落實《粵港澳大灣區“9+2”城市旅遊市場聯合監管協議書》，共同推動大灣區旅遊市場健康發展。

拓展深化多元領域合作。深化大灣區知識產權合作，助力科研成果加速轉化運用。加強粵澳食安合作，全力保障供澳及輸內地食品安全。聯動推進應急管理合作，舉辦跨區域警務工作會議。推動交通、環保、氣象、地理信息等多領域實現對接，助力澳門更好地融入和服務區域發展。

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推動落實《澳門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五年工作清單（2024-2028 年）》各項工作任務。

籌備召開第九次“一帶一路”建設聯席會議。有序推進與共建“一帶一路”國家的城市建立友好城市合作關係。推進與巴西的巴西利亞、烏拉圭的科洛尼亞・德爾・薩克拉門托、白俄羅斯的明斯克州締結友好城市備忘錄的簽署工作。進一步深化澳門與珠海及中山友城合作機制，促進三地友好城市之間的交流合作和資源共享。加強教育方面的交流合作，繼續在共建“一帶一路”國家開展招生工作。推進國際稅務合作，持續深化國際消保合作。

### 2. 深化與內地省市合作

積極發揮澳門與內地省區市區域合作機制及合作專班的作用，務實高效推動與內地的交流合作。加強金融、科技、會展、旅遊、醫療、教育、文化、體育、氣象、食品安全等重點領域深化合作。

### 3. 促進中葡平台高質量建設

充分發揮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作用。積極籌辦中葡論壇第七屆部長級會議。聚焦中國與葡語國家經貿合作的重點領域，舉辦促進中葡企業對接的配套活動，進一步推動葡語國家與內地的經貿聯繫和產業合作。

加強中葡西經貿合作。成立出海支援工作專班，對接澳門金融、法律、會計等專業服務資源，推動更多項目通過澳門平台開拓海外市場。依託葡語及西語國家的招商合作網絡，為內地及澳門企業提供市場對接、產品出海及投資落地等服務。組織企業前往葡西語國家參與專業展會及經貿交流活動，吸引更多葡西語國家優質企業落戶澳門。

深化中葡西科創合作。持續優化“澳門葡西語國家科創大賽”比賽機制，加強與葡語及西語國家高等院校、企業、孵化機構及創投資本的協作聯繫，吸引更多項目參賽。舉辦葡西語國家科技項目路演及大灣區考察團，吸引更多優質項目落戶澳琴和大灣區發展，助力區域科創生態建設。推出資助計劃支持共建聯合實驗室及舉辦科研活動，鼓勵澳門科研單位與葡西語國家加強合作。加強國際科技合作，推動國際科技組織在澳建設及開展活動。

深化中葡金融服務平台建設。參與葡語國家/地區保險監管專員協會（ASEL）監管人員高階培訓活動，促進與葡語國家金管機構的聯繫。

深化中葡西人才和教育合作。充分發揮駐外辦事處在地聯繫人角色，發現和吸引優秀企業及專業人才落戶澳琴，並助力澳門和內地企業開拓葡語及西語等海外市場。促進澳門與葡西的人才、教育和科技合作。深化“國際研究生來澳升學獎學金”計劃，支持高校推薦葡萄牙、西班牙等地表現優秀的學生來澳深造，打造“留學澳門”品牌。推出中葡西500青年互訪計劃，爭取五年累計支持500名澳門與葡萄牙、西班牙的青年互訪，開展研學活動或參與交流生計劃。

加強中國與葡語國家法律和司法的交流與合作，推動在澳門設立中葡（西）經貿仲裁機構，打造澳門成為中國與葡（西）語國家商貿爭議解決中心。

### 4. 加快推進“一基地”建設

持續舉辦國際文化交流品牌活動。圍繞文遺保護、科技賦能文化、文化傳承等議題，舉辦國際文明互鑒論壇。深化澳門國際

幻彩大巡遊、藝文薈澳、葡韻嘉年華等活動的內涵，加強國際文化交流以及拓寬文明互鑒的場景。

打造具特色非遺文化節。以非遺作為媒介，將澳門打造成為中西文化共融的獨特平台，持續提升中華文明傳播效能，夯實澳門多元文化對話交流基地的定位。

深化澳門歷史文化資源研究與開發工作。深挖與提煉澳門中西文化特色內涵，生動講好澳門故事。持續打造冼星海等名人IP，優化抗戰紀念設施，提升媽祖國際文化旅遊節影響力。啟動“澳門數字博物館”的建設工作。

擦亮澳門世界遺產國際名片。完善文化遺產評定與激勵機制，營造全民保育氛圍。推進全澳第五批不動產、第二批動產評定的相關工作。多方位挖掘及傳播本澳非遺項目的價值，做好活化利用工作。強化澳門故宮文化遺產保護傳承中心的作用。

# 結　語

立法會主席，

各位議員，

各位市民：

把藍圖變為現實，關鍵靠實幹。澳門特區政府將堅決貫徹落實中央決策部署，實幹有為，擔當盡責，一件事接着一件事辦，一年接着一年幹，全力以赴落實“三五”規劃，腳踏實地推動特區各項事業高質量發展，將習近平主席對澳門的殷殷囑託轉化為實實在在的發展成果，奮力譜寫中國式現代化澳門特區新篇章。

當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國際形勢紛繁複雜、急劇轉變，各種風險疊加共振，世界局勢的不確定性不穩定性陡然上升，澳門作為高度外向型微型經濟體，難以獨善其身，決不能安於現狀、樂而忘憂。必須居安思危，牢固樹立風險意識、憂患意識、底線思維，切實提升抵禦風險能力，增強可持續發展能力，為保持澳門長期繁榮穩定多做打基礎、利長遠的工作，着力解決制約自身發展的突出矛盾和問題，推動經濟適度多元、橫琴合作區建設在高質量發展的道路上不斷取得新進展、新成效。

施政為民是特區政府的一貫宗旨。特區政府堅持以市民為中心，用心用情用力解決廣大市民關心的就業、教育、社保、醫療、房屋、養老等實際問題，堅持盡力而為、量力而行，兜住兜牢民生底線，精準幫扶弱勢社群，提升精細化治理水平。完善民生保障制度機制，讓發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廣大居民，將推動高質量發展、創造高品質生活、確保可持續發展有機結合，提升廣大市民的獲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開放帶來進步，封閉必然落後。面對時代潮流、國際大勢，澳門必須打開大門謀發展、搞建設、幹事業。立足“一中心、一平台、一基地”和“一高地”定位，更好發揮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獨特優勢和重要作用，強化內聯外通，鞏固提升競爭優勢，堅持“引進來”和“走出去”並重，開創高水平對外開放新局面，在更好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中打開澳門發展新天地！

我們堅信，在習近平主席和中央政府的堅強領導下，在社會各界和廣大市民的團結奮鬥下，定能實現“法治澳門”、“活力澳門”、“文化澳門”、“幸福澳門”的美好願景，不斷譜寫具澳門特色“一國兩制”偉大事業的嶄新篇章，為中國式現代化作出新的更大貢獻！

最後，我謹向立法會、廣大市民和全體公務人員，向一直以來支持澳門發展的中央政府各部門及各駐澳機構，致以衷心的感謝！

我的報告到此結束。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多謝廣大市民！

# 附錄一：
## 2027年主要惠民措施

# 2027年主要惠民措施

| 項目 | | 措施 |
|---|---|---|
| 全澳居民 | 非強制央積金個人帳戶 | 一次性啟動金 10,000 澳門元（合資格居民）。<br>額外注入 7,000 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 | 現金分享計劃 | 10,000 澳門元（合資格永久性居民）。<br>6,000 澳門元（合資格非永久性居民）。 |
| | 醫療券（即醫療補貼計劃） | 700 澳門元（永久性居民）。 |
| | 本澳居民參加內地基本醫療保險制度津貼計劃<br>（新調整） | 向合資格的澳門居民提供津貼，補貼其個人繳納的費用，金額上限為 1,000 澳門元。範圍擴展至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 |
| | 出生津貼<br>（新調整） | 調升至 8,000 澳門元（合資格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
| | 結婚津貼 ※ | 4,000 澳門元（合資格配偶雙方可同時申請）。 |
| | 失業津貼 ※ | 210 澳門元 / 日（合資格居民）。 |
| | 疾病津貼 ※ | 非住院 180 澳門元 / 日（合資格居民）。<br>住院 240 澳門元 / 日（合資格居民）。 |
| | 喪葬津貼 ※ | 5,200 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 | 2026 至 2029 年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上限 6,000 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 | 住宅單位電費補貼 | 200 澳門元 / 月（每一居住用途單位）。 |

※ 養老金、殘疾金、結婚津貼、失業津貼、疾病津貼及喪葬津貼的金額，將按優化後的恆常調整機制適時調升。

| 項目 | | 措施 |
|---|---|---|
| 全澳居民 | 恆常性水費補貼 | 補貼家居用戶及一般非家居用戶的水費。<br>（階梯式補貼，以鼓勵節約用水。） |
| | 車資優惠 | 持有獲交通事務局核准的儲值卡、學生卡、長者卡、殘疾卡及獲核准的電子方式支付車資的乘客可獲相應優惠。 |
| | 所有不動產的房屋稅 | 扣減首3,500澳門元稅款（澳門居民）。 |
| | 豁免不動產移轉印花稅 | 購買居住單位首600萬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 | 鼓勵不動產租賃市場增加供應 | 出租房屋稅稅率調低至8%，非出租房屋稅稅率維持6%。 |
| 長者 | 敬老金 | 10,000澳門元/年。 |
| | 養老金※ | 全額3,900澳門元/月（每年13個月）。 |
| | 鼓勵長者就業 | 65歲以上長者僱員職業稅免稅額198,000澳門元。 |
| | 政府長者公寓使用費<br>（新調整） | 使用費的折扣由八折優惠至七五折。 |
| | 新增措施：<br>- 增加一間長者照顧者支援服務中心。<br>- 增加一支長者社區外展服務隊伍。<br>- 推出適老化設備資助計劃。獨居或兩老家庭長者在計劃執行期內，可獲最多3,000澳門元，購置以家居安全及防護為核心的基礎適老化設備。 | |

| 項目 | | 措施 |
|---|---|---|
| 適育家庭 | 育兒津貼計劃<br>（新調整） | 向澳門永久性居民中3歲以下嬰幼兒發放為期1至3年的津貼，每年18,000澳門元。<br>引入階梯式措施：<br>- 首名嬰兒津貼金額，每年18,000澳門元。<br>- 第二名嬰兒津貼金額，每年27,000澳門元。<br>- 第三名嬰兒津貼金額，每年36,000澳門元。 |
| | 加大對托兒家庭的支持<br>（新調整） | - 拓展免費範圍（免除基本月費）：<br>3孩或以上家庭適托幼兒。<br>對特定家庭豁免經濟審查。<br>（融合生及特教生家庭為受惠對象）<br>- 提供2歲幼兒托費補助：<br>1孩家庭每月500澳門元。<br>2孩家庭每月800澳門元。 |
| 學校 | 免費教育津貼基本金額<br>（2026/2027學年實施） | - 幼兒教育1,095,700澳門元/班。<br>- 小學教育1,193,900澳門元/班。<br>- 初中教育1,438,700澳門元/班。<br>- 高中教育1,631,800澳門元/班。 |
| | 免費教育津貼附加金額<br>（2026/2027學年實施） | - 幼兒教育77,500澳門元/班至232,500澳門元/班。<br>- 小學教育88,300澳門元/班至264,900澳門元/班。<br>- 中學教育90,300澳門元/班至361,200澳門元/班。 |

| 項目 | | 措施 |
|---|---|---|
| 學校 | 學費津貼<br>（2026/2027 學年實施） | - 幼兒教育 21,350 澳門元 / 人。<br>- 小學教育 23,560 澳門元 / 人。<br>- 中學教育 25,940 澳門元 / 人。 |
| | 回歸教育津貼<br>（2026/2027 學年實施） | - 小學教育 926,600 澳門元 / 班。<br>- 初中教育 1,106,000 澳門元 / 班。<br>- 高中教育 1,246,900 澳門元 / 班。 |
| | 教育基金“學校發展資助計劃”特別項目“優化班師比或師生比資助”（非免費教育學校）<br>（2026/2027 學年實施） | - 幼兒教育 77,500 澳門元 / 班至 232,500 澳門元 / 班。<br>- 正規小學教育 88,300 澳門元 / 班至 264,900 澳門元 / 班。<br>- 正規中學教育 90,300 澳門元 / 班至 361,200 澳門元 / 班。<br>- 回歸小學教育 88,300 澳門元 / 班至 264,900 澳門元 / 班。<br>- 回歸中學教育 90,300 澳門元 / 班至 270,900 澳門元 / 班。 |
| 學生 | 非高等教育的書簿津貼 | - 中學教育 3,550 澳門元 / 學年。<br>- 小學教育 3,000 澳門元 / 學年。<br>- 幼兒教育 2,400 澳門元 / 學年。 |
| |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的學費援助、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 - 學費援助：<br>高中教育上限 9,000 澳門元 / 學年。<br>初中教育上限 6,000 澳門元 / 學年。<br>小學及幼兒教育上限 4,000 澳門元 / 學年。<br>- 膳食津貼：<br>中、小學及幼兒教育 3,950 澳門元 / 學年。<br>- 學習用品津貼：<br>中學教育 3,350 澳門元 / 學年。<br>小學及幼兒教育 2,600 澳門元 / 學年。 |

| 項目 | | 措施 |
|---|---|---|
| 學生 | 廣東省學校就讀學生學費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 | - 學費津貼：<br>小學教育、初中教育、全日制普通高中教育及全日制中等職業學校高中教育階段上限 6,000 澳門元 / 學年。<br>學前教育上限 8,000 澳門元 / 學年。<br>- 學習用品津貼：<br>初中教育、全日制普通高中教育及全日制中等職業學校高中教育階段 1,700 澳門元 / 學年。<br>小學教育 1,450 澳門元 / 學年。<br>學前教育 1,150 澳門元 / 學年。 |
| | 大專學生學習用品津貼 | 3,300 澳門元（合資格居民）。 |
| | 大專生內地實習計劃 | 為完成實習計劃的澳門學生提供 5,000 澳門元津貼。 |
| 教學人員 | 專業發展津貼 | 2026/2027 學校年度金額由 3,100 澳門元 / 月至 11,790 澳門元 / 月（合資格教學人員）。 |
| | 直接津貼 | 2026/2027 學校年度金額由 3,100 澳門元 / 月至 6,550 澳門元 / 月（合資格教學人員）。 |
| 弱勢家庭 | 最低維生指數 | 4,350 澳門元 /1 人家團。 |
| | 經濟援助金 | - 發放每年 13 個月援助金。<br>- 向受助家團額外發放 1 個月全額援助金（1 至 8 人家團金額由 4,350 澳門元 / 月至 20,270 澳門元 / 月）。 |

| 項目 | | 措施 |
|---|---|---|
| 弱勢家庭 | 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 - 學習活動補助：<br>400 澳門元 / 月至 900 澳門元 / 月。<br>- 護理補助：<br>1,200 澳門元 / 月至 1,440 澳門元 / 月。<br>- 殘疾補助：<br>900 澳門元 / 月至 1,200 澳門元 / 月。 |
| | “社會融和計劃”發放特別生活津貼 | 一年兩期，每期 1 至 8 人家團金額為 2,900 澳門元至 11,200 澳門元不等，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 1.8 倍之三類弱勢家庭（單親、殘疾及長期病患者家庭）。 |
| | 短期食物補助計劃 | 最長 10 個星期，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 1.8 倍。 |
| | 社屋租戶 | 不超出收入上限的租戶獲豁免每月租金上限 2,000 澳門元。 |
| |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 | 如受援助人士再就業，在計算經濟援助金的家團收入時，可獲豁免計算收入金額最高至 6,530 澳門元 / 月，豁免期最長達 18 個月。 |
| | 社區就業輔助計劃 | 計劃的參加者按工作條件最高可獲發 2,000 澳門元 / 月津貼。 |
| 殘疾人士 | 殘疾津貼 | 10,000 澳門元 / 年（普通）。<br>20,000 澳門元 / 年（特別）。 |

| 項目 | | 措施 |
|---|---|---|
| 殘疾人士 | 殘疾金※ | 3,900 澳門元 / 月（每年 13 個月）。 |
| | 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 | 可按每名殘疾僱員獲最高 5,000 澳門元的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稅款扣減。 |
| | 殘疾僱員工作收入補貼計劃 | 補貼至最低工資水平。 |
| | 鼓勵就業 | 符合條件的殘疾僱員職業稅免稅額 198,000 澳門元。 |
| | 照顧者津貼（新調整） | 2,400 澳門元 / 月。<br>擴大適用對象範圍：增加被評為重度或極重度精神殘疾（失智症），且自理能力缺損（ADL）程度達中度或以上者。 |
| |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資助計劃 | 符合經濟條件資格的殘疾人士在三年內可最多申請 30,000 澳門元購置輔具或特殊家居設備的資助。 |
| 僱員 | 職業稅扣減及退稅 | 減收 30% 職業稅，一般僱員免稅額 144,000 澳門元；向繳納職業稅的澳門居民退還 2025 年度已繳納稅額的 60%，退稅金額上限 14,000 澳門元。 |
| | 澳門青年大灣區職業之路資助計劃 | 持續支持澳門青年到大灣區就業，對前往大灣區內地 9 市及橫琴合作區內指定企業就業的高校畢業青年（35 歲或以下）於其就業期間提供每月 5,000 澳門元資助，資助期最長 18 個月。 |

| 項目 | | 措施 |
|---|---|---|
| 工商業者及相關人士 | 稅務優惠 | - 所得補充稅每年的計稅依據豁免額維持 600,000 澳門元。<br>- 繼續免收所有營業稅、小販准照費、街市攤檔租金、鮮活食品及植物檢疫費、人壽和非人壽保險印花稅及銀行手續印花稅、拍賣活動印花稅。<br>- 豁免廣告及宣傳品相關印花稅，以及餐廳旅遊稅。<br>- 豁免符合條件的表演、展覽或娛樂項目的入場券及觀眾票的印花稅。<br>- 豁免從在本澳發行的債券所取得的利息及收益的所得補充稅，以及涉及有關債券的發行、買賣或有償讓與行為的印花稅。<br>- 豁免本澳企業從葡語國家取得或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br>- 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獲額外所得補充稅計稅依據的扣減額度。<br>- 在本澳設立的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適用 5% 的所得補充稅優惠稅率。<br>- 在本澳設立的合資格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特定投資基金業務以及投資基金所得收益，適用相應的稅務優惠。 |
| | 產假報酬補貼制度<br>（新調整） | 合資格僱主依法向出現分娩等情況的本地僱員支付產假報酬後，可申領最高相等於僱員 20 日基本報酬的補貼。 |

# 附錄二：

##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

#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法律提案項目

| 序號 | 法規名稱 |
|---|---|
| 1 | 《修改〈民事訴訟法典〉》 |
| 2 | 《修改〈行政訴訟法典〉》 |
| 3 | 《修改〈公證法典〉》 |
| 4 | 《修改第 13/2001 號法律〈進入法院及檢察院司法官團的培訓課程及實習制度〉》 |
| 5 | 《修改第 10/2023 號法律〈貨幣發行法律制度〉及相關法規》 |
| 6 | 《證券法》 |
| 7 | 《飛機及船舶租賃稅務優惠法律制度》 |
| 8 | 《預防、調查及遏止恐怖主義行為法》 |
| 9 | 《公開映演制度》 |
| 10 | 《修改第 7/2023 號法律〈人才引進法律制度〉》 |
| 11 | 《修改第 3/2024 號法律〈澳門理工大學法律制度〉》 |
| 12 | 《修改第 8/2019 號法律〈都市更新暫住房及置換房法律制度〉》 |
| 13 | 《修改第 3/2007 號法律〈道路交通法〉》 |
| 14 | 《修改第 10/2011 號法律〈經濟房屋法〉》 |
| 15 | 《關於消耗臭氧層物質及相關設備的管理制度》 |

# 附錄三：

## 2027年各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2027年行政法務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一）堅持和完善行政主導** | | | | |
| 1. | 堅持高層統籌領導，革新提質高效治理 | （1）充分發揮公共行政改革領導小組及統籌協調小組頂層引領的制度優勢，確保各項公共行政改革舉措順利落實。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研究修訂《行政會委員通則》。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2. | 深化行政立法協作機制，完善立法技術規則 | （1）持續深化與立法會的溝通協作機制，緊密對接工作進度，進一步提升立法質效。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與立法會探討建立技術交流機制，雙方加強前期溝通，及早凝聚技術共識。 | | |
| | | （3）落實執行與立法會共同修訂的立法技術規則，優化法案的立法技術要求。 | | |
| 3. | 引導社團規範發展，築牢基層治理根基 | （1）配合《社團法律制度》的立法進程，制定相關配套法規。 | 已開展 | 2027年第二季 |
| | | （2）開發及優化社團登記及監管資訊系統，提升管理效能。 | | |
| | | （3）配合《社團法律制度》生效實施，廣泛開展宣傳推廣。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三季 |
| 4. | 創設渠道政民互動，重視民意回應訴求 | （1）行政公職局持續推進《公眾意見處理運作制度》有效落實。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檢視並優化“一戶通”線上客服的運作效能及使用體驗。 | 已開展 | 2027年第三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 透過“一戶通”開設的“橫琴合作區發展意見收集”專道，收集市民意見及建議，使政策制定和立法工作更貼近實際需求。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4） 行政公職局推出“改革信箱”建言平台，收集公務人員就自身工作及公共行政改革的想法與建議。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二）深化公共行政改革** | | | | |
| 5. | 續推職能架構重整，優化組織績效評審 | （1） 開展第二階段部門職能重整工作，涉及部門包括：退休基金會、博彩監察協調局、統計暨普查局、藥物監督管理局、教育及青年發展局、海事及水務局等部門。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 檢視及優化諮詢組織的設置與運作，強化政策制定及諮詢的銜接配合。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 行政公職局持續檢視並研究優化現行公共服務及組織績效評審制度。 | | |
| | | （4） 把部門績效評審表現及改革後的市民意見處理成效，納入領導及主管委任的參考，強化績效評審結果的應用。 | | |
| 6. | 改革制度善用人資，推動電子政務應用 | （1） 行政公職局研究建立部門人員結構標準化基準，科學訂定合理人員規模及配置。 | 已開展 | 2028 年第四季 |
| | | （2） 結合現有調動及轉職制度的實施成效，有序推進職程制度改革。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 繼續開展跨職程晉升制度的研究及可行性分析，並推進有關制度的訂定。 | 已開展 | 2028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全面檢視現行公務人員評核制度。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完善“公務通”的功能，深化人工智能應用並加強其他輔助功能。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6）在綜合能力評估開考中，引入人工智能輔助審核及自動識別投考人資料，提升開考工作效率。 | | |
| | | （7）身份證明局擴展司法及行政領域電子平台覆蓋面，新增社會工作局參與合作，提升公共部門運作效能。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8）法務局推動構建綜合法律平台，並按系統研發進度分階段上線。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9）法務局開展《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系統升級工作，落實全流程標準化、自動化及數據結構化管理。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7. | 培養專業梯隊建設，增強愛國愛澳情懷 | （1）行政公職局根據不同職級與職務範疇的崗位需求，開辦具針對性的培訓課程，並強化實務導向教學。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行政公職局加強與本地及內地高等院校、專業機構合作，豐富培訓課程種類，提升培訓品質。 | | |
| | | （3）行政公職局繼續開辦“擔任處長官職資格課程”。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4）組織高級公務人員赴內地參與“澳門特區政府變革與創新管理領導研習班”。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行政公職局持續舉辦多元化的國情培訓與實地交流活動。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6）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持續開辦有關《憲法》、《澳門基本法》及《維護國家安全法》課程。 | | |
| 8. | 強化隊伍監督管理，關懷人員身心健康 | （1）行政公職局持續與廉政公署、審計署合作，為各級公務人員推展廉潔守法培訓。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行政公職局繼續向有實際困難的合資格公務人員發放經濟補助。 | | |
| | | （3）行政公職局持續為有需要的公務人員提供心理輔導服務及安排定期體檢，並舉辦各類型的文娛康體活動。 | | |
| | | （4）行政公職局與公務員團體加強恆常溝通，聽取和吸納各團體對政府施政工作的意見。 | | |
| **（三）加強治理法治保障** | | | | |
| 9. | 善用法律統籌工作組，全面落實立法規劃 | （1）持續強化法律統籌工作組的作用，形成跨範疇合力，提高立法的系統性及實效性。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檢討營商法規工作小組持續對精簡優化行業准入、經濟活動的行政審批事項進行分析研究，並適時開展所需的立法及修法工作。 | | |
| | | （3）編製 2028 年中期立法規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為各提案部門的立法工作提供法律技術支援。同時，有序推進施政報告附錄二中 15 個法律提案項目的草擬工作，並提交立法會審議。 | 已開展 | 2027 年全年 |
| 10. | 有序推進法典修訂，鞏固現代法治根基 | （1）專責小組推動完成草擬《修改〈民事訴訟法典〉》法案。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專責小組推動完成草擬《修改〈行政訴訟法典〉》法案。 | | |
| | | （3）專責小組根據《刑法典》及《刑事訴訟法典》的前期基礎研究和司法實踐情況，擬定初步修法方向並開展諮詢。 | | |
| | | （4）研究修訂《公證法典》。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11. | 深化粵港澳法律協作，跟進國際條約履約及司法互助協定商簽工作 | （1）研究制定粵港澳大灣區仲裁示範規則，持續更新《粵港澳大灣區仲裁員名冊》及《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名冊》。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法務局定期組織澳門仲裁調解人員赴大灣區考察交流。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3）法務局聯同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為粵港澳大灣區調解員舉辦實務研習課程，強化澳門區調解員的跨境調解專業知識與實務能力。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 | （4）與廣東省司法廳和香港特區律政司共建粵港澳立法協作研究會議機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支持廣東省司法廳舉辦第五屆粵港澳大灣區法律部門同堂培訓班，為三地法律部門培養法律人才。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6）繼續與內地和香港特區相關單位合辦“內地與港澳法律研討會”及協辦“港澳與內地青年法律交流周”。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7）與珠海市司法局、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行政法務局建立常態化合作機制，聯動開展法治宣傳、加強法律服務合作、共同研究探索更多便民利企的跨境登記公證服務措施。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8）按照中央政府的部署，為《兒童權利公約》及《〈兒童權利公約〉關於買賣兒童、兒童賣淫和兒童色情製品問題的任擇議定書》的履約審議做好預備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9）法務局與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繼續合辦國際法實務工作坊。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10）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繼續舉辦有關葡語國家投資法律制度培訓課程。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11）跟進與哈薩克斯坦已簽署的《移交被判刑人協定》、《移交逃犯協定》及《刑事司法協助協定》的生效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12）推動與菲律賓開展第二輪談判，繼續商談《移交逃犯協定》及《刑事司法協助協定》。 | | |
| | | （13）推動與越南協調雙方之間的《刑事司法協助協定》的簽署安排。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14）推動與越南規劃開展第二輪談判，以磋商《移交逃犯協定》和《移交被判刑人協定》。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15）推動完成與安哥拉之間的三項刑事範疇司法互助協定的磋商工作，並爭取簽署協定。 | |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16)與葡萄牙保持溝通，以期促成雙方之間《移交逃犯協定》的生效和《刑事司法協助協定》的簽署。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2. | 優化司法人員培訓與專項法律培訓機制 | (1) 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為公共行政法律人員開設培訓專班。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 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續辦法律草擬、公職法律制度、紀律程序及國際法實務工作坊，強化人員實操能力。 | | |
| | | (3) 與司法機關緊密溝通，共同研究修訂《司法官通則》及《進入法院及檢察院司法官團的培訓課程及實習制度》。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4) 配合司法機關的人力資源規劃及需要，適時開辦司法人員的入職、晉升及持續進修培訓課程。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5) 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繼續組織各項專題的司法官持續培訓活動。 | | |
| **(四) 積極推進市政服務** | | | | |
| 13. | 市容美化整治，推動綠化保育 | (1) 開展“全城清潔大行動 2027”系列活動，推動低層樓宇尤其“三無”大廈的衛生排查與宣導工作。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 透過統籌協調機制，推進更多國有土地完善圍封及衛生管理。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 按照 2026 年通過的施工地盤圍封指引標準，展開 2027 年度全澳地盤跨部門聯合巡查。 | | |
| | | (4) 協調跨部門跟進全澳各區過街天線的拆除工作。 | | |
| | | (5) 增加壓縮式垃圾桶並擴展其自動投入口設備，並至少對 12 個封閉式垃圾房開展飾面美化工作。 | |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6）開展優化西灣湖片區規劃設計，增設休閒露天茶座，新建寵物公園，升級綠化景觀。 | 2027 年第三季 | 2028 年第四季 |
| | | （7）重點對新城 A 區、南岸二期三區及全澳公園、休憩區域開展綠化優化。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8）市政署有序於澳門半島及路氹各區打造蝴蝶友善花園。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9）市政署每年對 4 公頃林區實施藤蔓控制、危樹清理及樹種更替與補植等措施。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14. | 拓展休憩體驗空間，提高居民生活質素及便利性 | （1）開展黑沙青少年活動體驗營露營區及四輪車場建造工程。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開展慕拉士兒童探索館的設計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第一季 |
| | | （3）啟動重整公民教育資源中心研究。 | 2027 年第二季 | 2028 年第三季 |
| | | （4）開展澳門半島南岸海濱綠廊第三期設計規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開展蓮花單車徑優化規劃研究。 | 2027 年第三季 | 2028 年第三季 |
| | | （6）開展二龍喉公園整體優化規劃研究。 | | |
| | | （7）分階段開展新城 A 區 B6 公共設施大樓裝修工程編製計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15. | 優化市販經營環境，提升動物福利 | （1）持續推進台山街市優化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開展下環街市熟食中心的優化設計方案。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開展營地街市優化規劃研究。 | 2027 年第二季 | 2028 年第二季 |
| | | （4）市政署聯同消防局定期對小販區電器設備進行排查及檢查，並透過舉辦火警疏散演習及消防講座，加強小販和前線人員的消防安全意識。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5）市政署持續舉辦特色節慶市集與傳統活動，推動社區經濟及增加本澳旅遊吸引力。 | | |
| | | （6）市政署定期更新氹仔街市文創“打卡”點設置，豐富本土特色旅遊元素。 | | |
| | | （7）持續優化露天茶座的申請工作，並研究統一設置風格。 | | |
| | | （8）開展路環狗房犬舍改建工程。 | 已開展 | 2028 年第三季 |
| | | （9）市政署開展研究規劃符合澳門需求的獸醫課程與認可機制。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16. | 築牢食安監察防線，提高跨境協作成效 | （1）市政署適時更新具針對性的食品安全監督指標與巡查關注點，提升監管效能。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持續與國家食品安全風險評估中心及北京市科學技術研究院共建“食品安全風險監測評估網絡預測預警平台”，並擴展其功能。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擴展“商社通”登入權限至專項 / 摸底食品調查檢測機構，構建專項 / 摸底檢測結果數據庫作量化分析及統計，提升風險評估效率。 | | |
| | | （4）運用“拱北海關—市政署食品安全聯合實訓點”持續舉辦專題講解會，保障供澳及輸內地食品安全。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5）落實《關於動物及動物產品電子證書合作工作計劃》，擴大電子證書適用範圍，提高驗核效率及貿易便利化水平。 | | |
| | | （6）強化粵澳兩地食安技術與人員交流，提升專業質素。 | | |
| | | （7）舉辦“第十六屆食品安全週”活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 | （8）市政署持續向業界提供多元化的食安培訓課程，加強食安教育推廣。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五）推進澳琴融合** | | | | |
| 17. | 強化澳琴規則銜接，共促澳琴一體發展 | （1）特區政府聯同合作區各相關部門，共同推進落實澳琴規則銜接機制對接的“五張清單”工作任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法務局聯同特區政府各部門與合作區相關部門共同跟進年度的規則銜接清單。 | | |
| | | （3）澳琴一體化法律專責工作小組有序推動本地法規調適工作。 | |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法務局繼續與合作區行政法務局合作，聚焦澳琴居民共同關注的議題，舉辦多元普法活動，並製作普法宣傳品。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法務局繼續透過“法潤童心”活動，深化青少年對合作區法治環境與政策體系的認識與認同。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法務局舉辦“法映澳琴”繪畫比賽。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7）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為合作區人民法院司法人員及其他機構人員舉辦司法及法律領域培訓活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8. | 擴展跨境電子政務，實現服務無縫銜接 | （1）行政公職局持續拓展“智取易”智能文件櫃的使用場景和服務範圍。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行政公職局持續擴展遙距服務櫃枱的服務範圍，增加可遙距辦理的事項種類及參與部門。 | | |
| | | （3）身份證明局持續增加“澳政易”服務項目，服務點擴展至灣區全覆蓋。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19. | 深化區域互聯互通，打造澳琴優質生活 | （1）透過“進口食品一碼通關溯源子系統”，實現便利通關及全程可溯源。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推動澳琴景觀植物檢疫合作，優化適用人員名單庫，提升兩地通關便利性。 | | |
| | | （3）持續深化粵港澳中華白海豚資料通報及協作機制。 | | |
| | | （4）澳琴雙方共同推進生物多樣性調查與棲息地修復、綠地空間管理規範銜接。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市政署與合作區相關部門雙城聯動舉辦“荷花節”，以及“澳門綠化週”與“橫琴自然週”活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6）市政署持續舉辦“橫琴生態遊”，強化公眾對大灣區生態保護協作的認同感與參與感。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7）持續組織澳門居民特別是青年群體赴合作區實地考察，深入認識澳門在國家發展大局中的定位與機遇。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8）澳琴共同開展“澳琴綠化管養技術培訓”工作，實現澳琴兩地在綠化管護與管理技術標準上的趨同。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20. | 擇優選派公職人員，協同參與橫琴建設 | （1）繼續透過“臨時定期委任”方式及“特別兼任職務”制度，選派更多優秀澳門公務人員赴合作區參與建設工作。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繼續舉辦澳珠琴公務人員研討班，推進澳琴公務人員在崗學習交流活動。 | | |
| **（六）科技賦能簡政便民** | | | | |
| 21. | 善用政務電子平台，增推便民智慧服務 | （1）行政公職局推出“一戶通”3.0 升級版本。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行政公職局推出“商社通”2.0 升級版本。 | | |
| | | （3）持續擴展“一戶通”及“商社通”的服務範圍，推出更多便民電子化服務及應用。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4）透過跨部門合作，共同推進“報關清關一件事”。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22. | 簡化登記公證辦理程序，拓展電子化服務範圍 | （1）法務局推出商業企業首次和註銷登記全程電子化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2）推出私人公證員簽署電子公證書以及發出電子認證繕本和公證書證明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3）推出網上申請郵寄紙本物業、商業、汽車和船舶登記證明以及公證書證明服務。 | | |
| | | （4）推出有限公司增資和減資登記全程電子化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5）推出出生、死亡、婚姻和離婚紀錄的全文副本證明全程電子化服務。 | | |
| | | （6）推出無出生登記證明和無結婚登記證明申請全程電子化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7）推出物業、商業和汽車登錄權利主體證明全程電子化服務。 | | |
| 23. | 推進電子政務基建，保障智慧應用安全 | （1）行政公職局推動具條件的部門關鍵業務系統及應用，有序遷入政府雲計算中心，提升資源集約化管理水平。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行政公職局持續推進政府雲計算中心統一人工智能平台的建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3）行政公職局聯同相關部門，針對政府雲計算中心開展聯動應對演練，提升突發資訊安全事件的協作處置能力。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身份證明局構建內部專有雲平台。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行政公職局持續為主管、一般人員及技術人員開辦人工智能培訓課程。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6）行政公職局以分層分類和循序漸進的方式，為各級公務人員提供系統的網安培訓。 | | |
| 24. | 線上線下融合辦理，擴大免簽便利出行 | （1）於“一戶通”新增刑事紀錄證明書及旅行證件的海外郵寄申請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2）優化“一戶通”辦證服務，持續擴展居民身份證續期服務的適用對象。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將“一戶通”查閱申請進度及補交資料的服務功能，擴展至多項身份證明範疇證明書。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一戶通”新增政府出版物銷售服務，並同步優化寄送與取件方式。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進一步擴展電子身份在金融領域的應用場景。 | | |
| | | （6）全面開展在新城 A 區增設政府 24 小時自助服務中心的相關工作。 | 2027 年第二季 | 2028 年第一季 |
| | | （7）繼續爭取與發達國家及與澳門經濟、人員往來較密切的共建“一帶一路”國家、葡語國家及西語國家的互免簽證工作。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七）聯動社區廣聚共識** | | | | |
| 25. | 多元推廣領事保護，守護居民切身權益 | （1）身份證明局編製及出版領事保護主題繪本，將領保知識推廣至高小學生。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推出領事保護專題線上學習課程，與機構合作將領保知識納入員工職業培訓項目。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身份證明局續辦“青年領保宣傳大使培訓計劃”。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4）身份證明局持續與外交公署合作，派員到本澳學校及機構舉行領事保護專題講座及巡迴圖片展覽。 | | |
| 26. | 多方聯動多元宣導，系統性強化價值引領 | （1）法務局舉辦紀念《澳門基本法》頒佈三十四周年系列活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法務局舉辦“國家憲法日系列活動 2027”。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繼續發揮澳門基本法紀念館的普法教育功能，並為本澳學生開設“互動式普法課程”。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4）法務局舉辦“法治澳門”全澳中學生硬筆書法比賽。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法務局推出“法入社區”計劃，與普法義工團及宣講團深入社區開展普法活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6）法務局繼續舉辦不同主題的社區普法講座，提升社會各界的守法意識與法治素養。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7）法務局繼續系統性開展面向幼稚園、小學、中學、高等院校學生的校園普法工作。 | | |
| | | （8）法務局持續舉辦“親子普法系列活動”。 | |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27. | 提高公民素養，共建社區和諧氛圍 | （1）市政署持續舉辦多元化公民教育活動。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市政署持續推動中華傳統禮儀文化之傳承及澳門社區故事，普及中華民族歷史與文化知識。 | | |
| | | （3）市政署透過舉辦活動及城市佈置等不同方式，持續推動愛國愛澳教育。 | | |
| | | （4）市政署舉辦動物保護資訊講座及活動，並透過“毛孩預備班”社交平台專頁等，提升市民的動物保護意識。 | | |
| 28. | 主動發佈施政資訊，廣泛凝聚社會共識 | （1）行政公職局定期發佈“改革同行”專欄，加強政社交流及聽取意見。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法務局持續透過“法改進程”和“澳琴共融”網站專欄，介紹法律改革與澳琴規則銜接、政務聯通等重點領域的工作進展及成果。 | | |
| | | （3）市政署定期發佈“市政為民”專欄，暢通居民參與社區治理渠道。 | | |
| | | （4）法務局推出“法映生活”短視頻計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轄下部門持續運用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多元方式，向社會大眾介紹政府的施政工作，並傳遞民生服務和法律資訊。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2027年經濟財政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一）構建多元產業發展新格局，提升特區經濟韌性** | | | | |
| 1. | 打造具競爭力的營商環境，提升招商引資效能 | （1）發揮政府引導基金的引領作用，助力新興產業發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加強宣傳推廣澳門的營商環境及政策優勢。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優化《支持澳門首店經濟發展計劃》，吸引海內外品牌在澳門設立首店。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 | 優化電子政務建設 | （1）在“商社通”平台新增商標註冊、營業場所名稱及標誌登記、國家知識產權局發明專利的延伸等電子申請服務。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持續完善“廣告物安裝及廣告活動一站式申請”平台。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3. | 開拓國際客源市場 | （1）發揮在馬來西亞吉隆坡的政府駐外經濟貿易旅遊文化辦事機構的作用，並持續評估在東北亞增設辦事機構的可行方案。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與國家文化和旅遊部海外中國文化中心和駐外旅遊辦事處合作，推廣宣傳澳門旅遊文化元素。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試行提供 AI 多語言智慧導覽及即時翻譯設備，便利國際旅客獲取旅遊資訊。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4. | 深化“旅遊+”跨界融合發展 | (1)“旅遊+盛事”：舉辦2027年農曆新年社區巡演、花車匯演及無人機煙花匯演三項重點節慶盛事活動，以及“澳門國際煙花比賽匯演”、“澳門國際光影節”等活動。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 | (2)“旅遊+美食”：舉辦“澳門國際美食之都嘉年華”和“澳門國際美食論壇”等活動。籌建“澳門粵菜資料庫”。 | 已開展 | 2027年第二季 |
| | | (3)“旅遊+教育”：加強跨部門協作，推出多元研學旅遊產品。完善研學資源查詢平台功能，搭建階段式研學課程。爭取澳門大賽車博物館納入內地研學示範基地體系。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 | (4)“旅遊+文創”:增設以“麥麥”為核心的資助計劃，推動“麥麥”與海外吉祥物IP進行聯名合作。 | 2027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5)“旅遊+體育”:推廣澳門“跑遊”及“單車遊”等主題產品。完善澳門大賽車博物館的互動設施和展品。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旅遊+大健康”：整合橫琴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資源，開發特色健康旅遊產品。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5. | 督促幸運博彩承批公司切實履行博彩及非博彩投資承諾 | 持續引導幸運博彩承批公司因應社會經濟發展需要，優化資源配置，投資有助產業多元發展的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6. | 強化中醫藥科研創新能力 | (1) 強化各個中醫藥科研平台建設，加強產學研合作，推動應用研究及成果轉化。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 鼓勵更多本澳藥廠提升生產條件以獲取GMP認證，推動更多藥品完成本地註冊。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7. | 完善特色金融業法制基礎 | （1）修訂《貨幣發行法律制度》及相關法規，為“數字澳門元”發展提供支撐。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2）推進《證券法》立法。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制定《澳門保險業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修改《汽車民事責任強制性保險制度》，調升汽車民事責任保險金額。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8. | 培育壯大債券市場 | （1）爭取更多國債、地方債、政策性銀行債券在澳門常態化發行。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優化中央證券託管系統，深化與周邊市場互聯互通。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9. | 推動投資基金業務發展 | 持續吸引海內外優質基金落戶澳門，豐富市場業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0. | 推進“數字澳門元”項目 | （1）有序拓展“數字澳門元”沙盒測試場景。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以“數字澳門元”系統為核心，全面升級“聚易用”系統的交易對帳及結算體系。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3）推動與“數字人民幣”互聯互通，研究與其他國家和地區的央行數字貨幣互通路徑。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1. | 優化科技產業發展環境 | （1）持續優化《科技企業認證計劃》，積極推動認證科技企業納入橫琴“育苗培優”企業名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加快開展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深化設計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支持澳門國際科技產業中心營運發展，為澳門科技研發產業園儲備優質企業和創新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豐富“科技企業引進信息資料庫”，持續開展科技招商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推進《科技產業促進法》前期研究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研究推出算力券或算力補貼等支持措施。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7）優化《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資助規範化管理方案》。 | 2027 年下半年 | 持續進行 |
| 12. | 促進產學研精準對接 | 舉辦反向商業配對活動，發揮“產學研線上配對平台”作用，鼓勵“產業出題、科技解題”合作模式，加速成果轉化。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3. | 支持傳統產業升級 | （1）以“澳門✦品牌 Macao Signature”形象舉辦海內外宣傳推廣活動，推動本澳優質產品拓展市場。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2）研究推出“澳門新型工業化賦能升級先導計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深化“澳門產品包裝重塑計劃”，爭取涵蓋更多產品類型及參與企業。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14. | 推動會展業提質發展 | （1）拓展“澳門全球會展伙伴聯盟計劃”，爭取更多國際會展活動落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透過“澳門國際會議競投計劃”，支持業界積極競投更多國際會議落戶澳門。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15. | 促進電商行業發展 | （1）優化“跨境電商一站式服務”，為企業提供全鏈條支援服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繼續支持行業協會和澳門優質品牌參與海內外電商活動，助力企業開拓市場。 | 2027 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16. | 持續完善統計指標 | （1）持續完善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的各項統計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開展《國民經濟核算體系 2025》對本地生產總值核算方法的修訂研究。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3）開展《澳門特區行業分類 2027 年版》及《澳門特區職業分類 2027 年版》配套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4）持續推進《澳門對外貿易貨物分類表／協調制度》修訂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5）公佈 2026 中期人口統計詳細結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二）支持居民和企業協同發展，共享經濟發展成果** | | | | |
| 17. | 完善稅務優惠措施 | 開展專項立法，將高價值設備的經營租賃業務納入稅務優惠範圍。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18. | 推動社區經濟發展 | （1）推行“硬件改善為主、活動舉辦為輔”的全新模式，重點完善片區場地設施及硬件配套，全面提升片區經濟活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優化“周遊列澳”社區旅遊資助計劃，新增沉浸式旅遊主題場景及“麥麥”為核心的資助類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加強與本地博物館和文體場館合作，進一步強化票根經濟在社區的帶動效應。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優化社區消費優惠計劃，更精準引導旅客走入社區玩樂消費。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依託新口岸區現有場館資源，打造標誌性的演藝品牌。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把握演藝活動和體育盛事在澳舉辦的契機，支持在社區舉辦應援活動和設立主題打卡裝置，深挖“粉絲經濟”潛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9. | 支持中小企業提升競爭力 | （1）推進“百年傳承店”、“澳門特色老店”及“專精特色店”品牌系列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2）推出“2027 中小企業數字化支援服務”。 | 2027 年第二季 | 持續進行 |
| | | （3）推出針對餐飲行業專項資助計劃，鼓勵中小企採用環保節能的電力設備。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研究向合資格的中小企業在澳門和內地申請商標註冊提供財政支援。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落實“中小企業援助計劃”、“青年創業援助計劃”、“鼓勵企業升級發展補貼計劃”、“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中小企巨災財產保險資助計劃”等財務支援措施。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0. | 檢視及優化就業支援措施，促進居民職涯發展 | （1）透過“促進就業協調工作組”，完善各行業用人需求的資料收集工作，前瞻部署就業支援措施。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研究推出面向近年畢業青年的就業支援資助計劃。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研究資助本地科技企業增聘本地人才，推動居民進入新興產業。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透過舉辦多元活動，提早於中學階段導入產業前景與職涯規劃觀念，協助青年及早確立選科與就業方向。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強化與教育部門協作，預先制定對應的就業輔導策略，為青年提供適切的就業服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進一步擴展綜合職業培訓平台的培訓資源，完善“訂單式培訓”。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7）持續開辦“就業＋培訓”專項計劃。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8）持續完善勞動範疇法律法規，跟進《僱員的最低工資》等檢討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9）推動大型企業設定本地僱員培養期，有序安排外僱退場。提升綜合旅遊休閒企業本地僱員任職中、高層管理人員的比例至 90%。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1. | 提升民生必需品保障能力，依法保障消費權益 | 保障民生必需品供應及價格穩定。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三）全面推進澳琴一體化發展，協同落實階段目標** | | | | |
| 22. | 提速推進重點項目新佈局 | （1）保障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一期平穩運行並逐步擴大辦學規模，有序推進大學城二、三期建設。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推動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投入使用。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3）優化中國—葡語（西語）國家經濟貿易服務中心功能。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啟動建設廣珠（澳）高鐵橫琴段工程。 | 已開展 | 2031 年下半年 |
| | | （5）推動琴澳創新產業園承接澳門工業及科創需求。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6）推進澳琴數字貿易國際樞紐港建設。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7）加快全空間智能無人體系示範基地建設。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3. | 推動澳琴產業高質量融合 | （1）深化“一程多站”跨境旅遊路線，對外開展“澳琴聯遊”主題推廣活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深化澳琴“一會展兩地”常態化聯動機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加快推進微短劇基地二期項目建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依託“1210 保稅進口 +9610 跨境出口”商貿模式，逐步構建跨境商貿樞紐。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鼓勵更多具代表性企業和科研機構落戶粵澳合作中醫藥科技產業園。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推動多功能自由貿易賬戶（EF 賬戶）業務提質發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7）推動合作區持牌資產管理機構及私募基金管理機構赴澳門開展業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8）深化“橫琴產業出題、澳門科技解題”雙向合作模式。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4. | 落實澳琴聯合招商新模式 | （1）建立《澳琴協同招商重點對接項目清單》，打造“澳門＋橫琴”招商品牌。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發揮“育苗培優”基金賦能作用，精準扶持具備“澳門＋橫琴”特徵的企業發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於合作區設立統一服務窗口，支持澳資企業落地。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4）落實“天沐英才”全球人才訪澳琴體驗計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深入推進“澳琴人才卡”計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6）推進國際高端人才社區首期建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25. | 高標準完善民生保障服務 | （1）推動合作區澳門子弟學校穩步擴大辦學規模和完善課程體系。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支持“橫琴實驗中學”和公立幼兒園適時擴招。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推動國際居住區初中投入使用。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4）推動廣醫一院橫琴醫院新院區開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5）研究建立疫苗及生物製品的跨境使用管理機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推動合作區指定醫療機構引入澳門公立醫院的醫療器械。 | 2027 年上半年 | 持續進行 |
| | | （7）推動橫琴文化藝術中心圖書館全面投入使用。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8）建設大型恐龍主題自然科學博物館；推動橫琴國際網球中心轉型；落實紅旗村片區舊改工程；打造高品質濱水文旅新地標。 | 已開展 | 2028 年第四季 |
| | | （9）有序推進合作區文體綜合體一期和合作區體育公園建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10）支持更多澳門文體項目以“一節兩地”、“一賽兩地”模式延伸落地合作區。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11）探索建設澳門標準的日間護理中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12）升級“澳門居民招聘專區”，推動合作區線上平台與澳門“一戶通”對接。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13）建立跨境就業勞動權益保障協作機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6. | 提升合作區基礎設施水平 | （1）完成橫琴金融島至澳門新通道跨境工程規劃設計方案。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2）推進合作區市政道路及交通綜合整治工程。 | 2027 年第四季 | 2029 年第三季 |
| | | （3）開展“人臉＋虹膜”智能通關項目建設。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27. | 推動規則機制進一步銜接 | （1）研究制定 2027 年度合作區規則銜接機制對接清單。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優化分線管理政策，進一步爭取擴大“一線”免稅貨物範圍。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優化管委會運作體系，保障執委會重大事項綜合調度機制常態化運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優化合作區仲裁、商事調解公共法律服務體系。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深化粵澳收益共享與統計銜接。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四）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對接國家發展戰略** | | | | |
| 28. | 積極主動參與大灣區建設，深化與內地的合作 | （1）強化內地代表處招商機制，吸引更多優質企業和項目落戶澳門。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推廣大灣區旅遊品牌及“一程多站”旅遊產品。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鼓勵內地優質發行主體善用澳門平台開展跨境融資業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鼓勵澳門科研團隊及創新主體承接更多國家科技計劃和科研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推出更多內地實習計劃，並推動落實更多更高級別的“一試多證”考證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深化大灣區知識產權合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9. | 拓展中葡（西）平台功能內涵 | （1）積極籌辦中葡論壇第七屆部長級會議。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2）成立出海支援工作專班，攜手中葡合作發展基金等投融資平台，推動更多項目通過澳門平台開拓海外市場。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持續優化“澳門葡西語國家科創大賽”比賽機制，吸引更多項目參賽。鼓勵澳門科研單位與葡西語國家加強合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支持行業協會組織赴葡西語國家開展溯源直播活動，支持澳門品牌企業參與歐洲先鋒選品會。 | 2027 年下半年 | 2027 年下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30. | 擴大國際合作網絡 | （1）積極參與和配合國際組織及機構的工作，促進國際交流合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支持開展國際科研合作，與海外高校或科研機構共建聯合實驗室，推動國際科技組織在澳建設及開展活動。持續開展與巴西和法國的聯合資助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爭取與更多葡語國家及共建“一帶一路”國家簽署《對所得消除雙重徵稅和防止逃避稅的協定》及更新現有協定。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推進與新加坡建立消費爭議線上調解合作機制。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2027年保安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一）以“護國守澳”為引領，譜寫“三五”規劃嶄新篇章** | | | | |
| 1. | 構建總體國安立體格局 | （1）繼續配合及支持特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及秘書處，以及國家安全事務顧問與國家安全技術顧問依法開展日常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持續推進維護國家安全風險監測預警指標體系有序運作，優化執行機制，強化國安風險監測預警能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與澳門中聯辦、內地及香港國家安全執法單位及其他相關部門加強溝通，不斷健全完善各類國安層面的工作機制和協調聯動機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根據網絡、人工智能及數據等新興領域的發展，完善安全應急預案，守牢新興領域的國家安全。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5）防範遏制危害國家安全違法犯罪活動；推進國家安全執法現代化建設，加強執法協作，防範內外干預。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6）持續評估各類安全風險，適時策劃及協調開展聯合演練。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7）開展國家安全教育系列活動、與社會各界合作開展愛國愛澳教育，積極推廣總體國家安全觀和國家安全資訊。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2. | 築牢城市安全應急防線 | （1）持續招募民防志願者。為民防志願者提供培訓，組織其參與志願協防工作。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邀請社會團體參觀民防行動中心，並持續與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合辦“走出校園、走進民防”計劃及校園防災演習。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消防局按年度計劃對各區樓宇及場所開展恆常防火安全巡查。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4）對涉及燃氣、燃料或危險品的場所持續進行安全監察巡查。定期對人工島燃料中途倉等相關設施進行巡查監督。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5）持續為危險品諮詢委員會提供支援。與運輸工務範疇相關部門就永久危險品儲存倉的推進工作保持溝通。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6）持續到社區進行防火宣傳教育，繼續開辦“防火安全負責人培訓課程”。舉行《颱風期間風暴潮低窪地區疏散撤離專項應變計劃》講座及分區演習。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3. | 落實社會治安防控部署 | （1）恆常分析研判社會安全情況，開展“冬防”等專項行動，積極打擊各類犯罪，維護社會治安形勢穩定可控。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在大型活動期間安排警力駐守，維持人車秩序，適時起動聯合行動指揮中心，保障文體盛事安全有序舉行。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3）持續加強區域及國際警務協作，深化情報交流，適時開展聯合行動，打擊跨境犯罪。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透過線上線下多渠道開展防罪宣傳，創新形式，加強公眾的防罪意識及能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持續開展修改《禁毒法》附表相關工作，及早將尚未列管的受濫用物質納入管制。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6）持續優化各項青少年培育計劃的招募機制及培育體系，積極推動跨地域青少年交流。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7）持續優化新聞發佈與案件採訪機制，主動通報案件情況，保持資訊公開透明。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4. | 促進區域協同要素流通 | （1）持續深化跨部門、跨境合作資訊共享，提前預測並發佈人流、車流信息，以及口岸實時通關資訊。協同應對通關人流車流高峰，提升口岸聯合處置與協作效率。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與港珠相關部門持續加強常態化溝通機制與應急指揮聯絡工作，協調疏導港珠澳大橋港澳車輛交匯處的擁堵車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持續推動優化“跨境一鎖”、“單一窗口”及“認可經濟營運商”等關聯政策及措施，保障貨物通關的安全和效率。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配合特區政府落實遊艇自由行的優化措施，保障人員及船艇的通關便利及安全。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5. | 深耕忠廉實幹警政文化 | （1）深化與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紀律監察委員會、廉政公署及審計署等機構的合作，多渠道接收公眾意見，提升管理水平。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完善內部監督機制，檢視及更新工作流程、內部廉潔守則及工作指引，要求全體人員以更高職業紀律及道德標準自我約束，恪守法紀履行職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通過評核制度、內部獎勵和公開嘉獎等恆常機制，鼓勵全體人員和執法團隊進步。舉辦不同類型的文娛康樂活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舉辦及參與各項本地及非本地培訓課程、專題講座及研討會。開辦針對管理層的專業管理培訓。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二）以總體國安為基石，築牢主動防禦安全屏障** | | | | |
| 6. | 完善維護國安制度機制 | （1）推進落實秘書處實體化運作的保障工作，優化所需的資源配置和相關配套。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推進《打擊清洗黑錢及不法資助行為》法案及相關配套法規的立法修法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推進反恐法律制度及相關配套法規的立法修法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啟動修訂《網絡安全法》的前期研究分析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5）配合特區政府總體部署，與其他範疇部門共同推進教育、結社等重點領域維護國家安全的配套立法及修法工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7. | 強化國安執法能力建設 | （1）對中葡論壇第七屆部長級會議等重大活動制訂針對性執法部署及安保預案，並開展相關網絡安保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推動各相關部門就《藍天》民航突發事件應急預案制訂部門預案。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進行“迅雷聯合行動 2027”、“捕狼 2027”專項處突演練。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建立兩用物項出口管制合作機制、引入手提式稀土礦石檢測儀。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5）協調跨部門工作小組完成第四輪澳門特區清洗黑錢、資助恐怖主義及資助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風險評估。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6）加強反洗錢分析系統大數據治理，支援金融情報數據資料庫管理，建立常態化運維機制，強化聯合國制裁名單及高風險名單預警並深化不法資金追蹤。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7）推進“清網”行動，協助本澳企業及公眾提高網絡安全風險防範能力。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 | （8）舉行年度網絡安全事故演練。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9）積極參與國家網安宣傳週系列活動，舉辦網安論壇。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10）開展《網絡安全——管理基準規範》及《網絡安全——事故預警、應對及通報規範》更新工作。 | 2026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11）編製《2026 年度網絡安全總體報告》。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8. | 多措並舉強化國安教育 | （1）繼續參與由特區政府及中聯辦合辦的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系列活動的籌備工作，聯動教育界鼓勵青少年參與國安專題徵文及短視頻比賽等。 | 2026 年第四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2）籌辦區域性網絡安全比賽並組織本澳青少年參加。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3）繼續編製圍繞“總體國家安全觀”各重點領域的兒童繪本電子書。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按照特區政府總體部署，牽頭推動《澳門特別行政區全民國家安全教育總體規劃（2027-2032）》的研究及編製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三）以城市韌性為核心，促進民防應急協同連動** | | | | |
| 9. | 完善應急預案創新演練 | （1）全面檢視《澳門特別行政區防災減災十年規劃（2019-2028 年）》成效，並計劃於 2027 年邀請國家應急管理部專家開展評估指導工作。優化“應急指揮應用平台”及開辦相關培訓課程。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警察總局統籌民防架構對《民防總計劃》進行修訂，並對《發生地震和海嘯時的專項應變計劃》、《鄰近地區核電站事故專項應變計劃》等專項計劃開展修訂。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舉行“水晶魚 2027”大型颱風演習。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10. | 深化應急合作社會共治 | （1）與社會工作局試點開展“消防平安網”專項協作計劃。 | 2026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 | （2）推進落實《粵港澳應急管理合作暨大灣區應急救援行動合作框架協議》及《粵港澳大灣區應急救援行動方案》相關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積極參與“聯城 -2027”粵港澳大灣區應急救援聯合演練。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二季 |
| **（四）以科技賦能為導向，全面提升警務執法效能** | | | | |
| 11. | 優化引進科技設備系統 | （1）“天眼”第六階段及新城 A 區建設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優化“視頻綜合平台”，接入更多視頻資源。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3）反詐程式推出辨別 AI 圖片視頻的鑑真功能。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4）研究構建新一代人工智能電子取證輔助系統。 | 2027 年第一季 | 2030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推進“海域智能監控系統”第三期工程。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下半年 |
| | | （6）海關引入智能眼鏡輔助執法，精準篩查高風險對象。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7）構建“關檢設備綜合查驗平台”，提升查驗效率與準確性。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8）海關推進大數據分析平台計劃，為業務管理與決策提供支撐，提高整體工作效率。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9）擴大海關無人機應用場景，提升執法及監管成效。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10）海關研究引入“無人船”，以協助執行海上執法、應急搜救及航道警戒等任務。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11）持續優化“指揮中心綜合調度系統”，逐步引入人工智能接報輔助功能。 | 已開展 | （首階段）2027 年第四季 |
| | | （12）“人流預測預警系統”拓展部署至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及官也街等區域。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13）優化交通事故大屏系統，提升交通事故分析及研判水平，強化交通管理。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12. | 跨域聯動深化警務合作 | （1）澳珠邊檢部門於橫琴邊檢站警務訓練場恆常開展聯合應急處突培訓和演練。 | 2027 年上半年 | 2027 年下半年 |
| | | （2）舉辦第二十八屆粵澳警務工作會晤。 | 2027 年上半年 | 2027 年上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舉辦滬澳警務合作第二十三次工作會談。 | 2027 年第二季或第三季 | 2027 年第二季或第三季 |
| | | （4）舉辦粵港澳三地警方刑偵主管第三十次工作會晤。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5）邀請境外專家來澳舉辦課程、講座，派員赴境外參加大數據、人工智能等課程或培訓。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五）以澳琴一體為定位，打造區域聯通融合生態** | | | | |
| 13. | 全面升級智慧通關系統 | （1）橫琴口岸“聯合一站式”車道“人臉＋虹膜”非接觸式識別智能化升級。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全力配合“兩點一線”跨境無人機物流運輸試點項目。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14. | 加強通關便利政策協同 | （1）拓展橫琴、青茂及港珠澳大橋合作查驗口岸一證通行措施。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研究升級澳琴跨境學生專車資訊系統，推動優化返澳方向通道分流。加強橫琴口岸隨車人員驗放廳使用管理。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擴展“合作查驗自助通道”、“傳統自助通道”及“聯合一站式”車道適用對象。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增加“虹膜驗證通道”及擴展通道適用對象。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積極推動落實《海關總署與澳門海關關於開展智慧海關建設合作安排》。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6）與內地相關部門聯合普及關於兩地居民攜帶跨境物品的規範及知識。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15. | 推進配合口岸基礎建設 | 建設澳門大學橫琴口岸附屬通道新型智能化口岸。 | 已開展 | 2028 年第三季 |
| **（六）以制度建設為標竿，鍛造廉潔專業現代警隊** | | | | |
| 16. | 弘揚忠廉實幹警隊精神 | （1）積極配合特區監督機關的廉政建設政策，定期組織及派員參與相關講座、課程及活動等。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在入職及晉升課程中，全面採用中式隊列步操訓練，展現保安部隊的專業形象與愛國情懷。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17. | 深化改革優化設施裝備 | （1）推進澳門保安部隊高等學校職能及架構重整的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保安部隊高等學校將邀請內地公安院校委派之專家籌組“評鑑委員會”，爭取 2027 年完成有關評鑑工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興建“澳門海關船隊北安補給站”。 | 2027 年第一季 | 2030 年第四季 |
| **（七）以社會融合為目標，完善包容多元支持網絡** | | | | |
| 18. | 凝聚力量助力重返社會 | （1）優化與社會工作局及“愛心僱主”合作推行的“在囚人釋前就業計劃”，建立“在囚人就業需求資料庫”。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計劃引入特區政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高等教育、持續教育及證照考試，鼓勵本澳在囚人持續進修或考取認證。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續辦各類家庭活動，首邀家屬出席“在囚人春節聯歡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一季 |
| | | （4）推出主題短片宣傳活動，深化公眾對懲教工作的認識和了解。 | 2027 年第三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 | （5）續辦“在囚人及院生手工藝品展銷會”。 | 2027 年下半年 | 2027 年下半年 |
| | | （6）路環監獄計劃於“在囚人自助機”增設常見問題集及電子通告功能，便利在囚人獲取相關資訊。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19. | 以民為本推廣便民服務 | （1）推動外地學生進行“一戶通”線上開戶，以及升級“一戶通”個人出入境紀錄證明電子版本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一季 |
| | | （2）在“一戶通”新增“查詢個人交通違例紀錄”功能、申辦“交通事故證明書”等。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在“商社通”為商企提供外地僱員申辦逗留許可、續期和領取結果。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第二季 |
| | | （4）研推“入境憑條”線上查詢系統。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5）推出專業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6）於北安出入境事務大樓增設獨立的 24 小時自助服務區域。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7）將“視像探訪在囚人”的服務對象擴展至所有持探訪許可證人士及計劃推出“智慧付”存款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20. | 共建共融關愛和諧社會 | （1）持續優化口岸無障礙通關配套及設施。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推動“澳門婦女發展目標跨部門工作小組”各項措施的落實。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2027年社會文化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一）醫療衛生領域** | | | | |
| 1. | 開展澳門居民健康素養調查 | 委託本澳高等院校或科研機構開展調查，獲得本澳居民的健康素養基線資料，建立健康素養的監測指標與方法，並根據調查結果規劃及制訂干預措施。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2. | 聚焦“健康＋職工”，加強在職人群的慢性病篩查 | 透過“健康企業”計劃鼓勵企業為員工檢測血壓及血糖、推動成年居民每年測量血壓等措施，提升慢性病知曉率。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3. | 開立“運動處方”、“飲食處方”、“社會處方” | 除現有“藥物處方”外，醫生為慢性病患者開立“運動處方”、“飲食處方”和“社會處方”，讓居民在一次門診即可獲得運動、飲食、生活方式和社區支援的整合建議。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4. | 設立乳癌篩查中心 | 在衛生中心設立乳癌篩查中心，為風險較高的居民提供 X 光及超聲波影像檢查服務，以加大早期篩查的力度。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5. | 擴大“醫學輔助生殖補助計劃” | 將宮腔內人工授精（IUI）服務納入“醫學輔助生殖補助計劃”補助範圍內。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6. | 建立母乳庫 | 在仁伯爵綜合醫院內建立母乳庫，為早產兒或有特殊醫療需求的嬰兒提供母乳，降低其腸道併發症風險。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7. | 設立身心健康服務站 | 在“心晴”系列服務基礎上，透過社文範疇跨部門統籌，設立實體性身心健康服務站，完善線上線下多元進入路徑，進一步完善心理健康防護網。 | 2027 年第二季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8. | 推出“專科醫生高階臨床進修計劃” | 選派本澳醫生到內地頂尖醫院短期進修，提升其技術水平。 | 2027 年第三季 | 持續進行 |
| 9. | 擴大“居內地澳門居民醫保津貼”的範圍 | 向合資格的澳門居民提供津貼，補貼其個人繳納的費用，金額上限為1,000 澳門元。範圍擴展至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10. | 離島醫療綜合體康復醫院竣工 | 完成興建離島醫療綜合體康復醫院，進一步完善醫療服務系統。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11. | 強化疑難重症與專科治療能力 | 協和澳門醫學中心重點推進“6 專科 +4 中心”服務，並依託北京協和醫院的技術優勢，加快擴充專家庫和透過遠程醫學會診中心，開展聯合門診、多學科聯合診療（MDT）的服務模式，增加接收本澳須送外診治的病例，助力優化公共醫療服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2. | 發展國際醫療 | 協和澳門醫學中心持續發展高端醫療市場，引進國際前沿新藥與創新治療技術，吸引內地與海外高淨值客源；加強與北京協和醫院合作，完善特邀專家常態化診療及遠程會診機制，構建國際先進技術引領與澳門國際窗口作用相結合的高端醫療健康集群。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3. | 切實執行《醫療器械監督管理制度》 | 將“中低度風險”（IIa）類醫療器械納入監管，持續向業界宣傳推廣，協助其掌握監管要求，順利銜接新制度。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4. | 制定及公佈《原料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API GMP）》 | 按序推進規範文本草擬、業界諮詢及細節性內容調整等工作，並公佈生效。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二）教育與青年領域** | | | | |
| 15. | 建設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 | （1）三所公立大學完善組織架構及制度建設，搭建延伸辦學一體化管理架構，確保大學城第一期教學與實驗順利開展，以及橫琴合作區校區建設工作的順利推進。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推進澳門理工大學、澳門旅遊大學合作區校區規劃及開始施工。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16. | 豐富高校學科建設 | （1）澳門大學進一步推動理工醫藥類的課程建設，並培育多個新興交叉研究集群。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澳門理工大學積極探索在先進製造與機器人、智慧交通與城市等新工科領域籌備開辦新學位課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澳門旅遊大學構建“數字＋”等跨學科課程，籌備數智與創新管理、數字文化管理範疇的學位課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7. | 高校拓寬對外合作 | （1）澳門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聯合開展臨床醫學課程；與葡（西）語國家、英語國家，以及鄰近國家或地區頂尖院校開展人才聯合培養項目。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澳門理工大學加強與葡語國家高校機構合作，同時拓展至西語國家高校機構，積極打造中葡（西）合作新平台。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澳門旅遊大學深化與瑞士愷撒里茲大學的合作，聯合開辦數智與創新管理理學士學位課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18. | 建設科創平台提升技術轉化能力 | （1）澳門大學建設智慧城市技術研究院，構建“全國重點實驗室＋研究院”協同發展格局。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高校中醫藥區域技術轉移轉化（粵港澳大灣區）澳門分中心重點推進校企合作和技術經理人培養，聯動大灣區內地高校和科研機構搭建全新的服務平台。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設立澳門高校科技創新發展聯盟，引導高校科研進一步配合國家規劃、對接及服務於人才培養和社會經濟發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澳門旅遊大學於澳琴國際教育（大學）城第一期設立智慧文旅方面的實驗室，推出產學研線上與實體結合平台，主動對接文旅產業及科技研發資源，促進科研成果落地應用。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19. | 高質量發展愛國愛澳教育 | （1）發揮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工作領導小組的頂層引領作用，提升跨部門青少年愛國主義教育工作的效益，擴大社會參與。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完成澳門中學歷史教育專項評鑑。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修訂小學教育階段《品德與公民》教材。 | 2027 年第三季 | 2028 年第四季 |
| | | （4）完善階梯式愛國主義教育活動鏈，增設初三年級國家安全教育學習之旅。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 | （5）運用 AI 及科技，以線上虛擬實境展覽的方式展示青少年愛國愛澳教育基地的常設展及主題展覽。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20. | 推進教育數字化發展 | （1）制訂“人工智能教育發展規劃”，深化人工智能全學段教育，支持全澳學校“人工智能＋教育”協同發展。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推進第二階段的本地化智慧教學服務方案，推出數學科的個性化手冊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三季 |
| | | （3）為教學人員系統部署 AI 助學、助教、助研、助評、助育、助管六大範疇 24 個 AI 教育應用場景，提供分層專項培訓。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1. | 創新人才引進制度和引才、用才工作 | （1）推行新一期人才引進計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與本澳科創機構及珠海市國企建立戰略性合作關係，豐富澳門人才引進的配套服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正式啟動《人才引進法律制度》首次檢討和修法工作，為澳門創設更加開放、精準和高效的人才政策。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第四季 |
| 22. | 強化職業技能培育 | （1）推動學校增辦智慧化、科技化或數字賦能等方向的職業技術教育課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高校研究開設人工智能、會展、旅遊文化，以及餐飲服務等範疇的微專業課程。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3. | 搭建中葡教育橋樑 | （1）優化“葡語學習啟航計劃”，引入多元教學模式及參觀活動，提升葡語運用能力。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澳門大學與葡萄牙科英布拉大學共建“法律與人工智能聯合中心”及“認知老化聯合實驗室”。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澳門大學與葡萄牙里斯本大學機器人與工程系統實驗室、巴西聖保羅大學、嶗山實驗室共建“中國—葡語國家海洋科學研究中心”。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澳門大學與波爾圖大學共建“精準納米醫學聯合實驗室”。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4. | 加強教育系統韌性 | 推行應對“少子化”的專項資助計劃，持續評估成效。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5. | 教育資源聯通澳琴 | 支持橫琴“澳門新街坊”的澳門子弟學校按序上延開辦年級，提供趨同澳門的教育服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6. | 鼓勵學生參與勞動實踐 | 推動學校安排“一生一服務”計劃，於學生學習與成長檔案中增設相關記錄。 | 2027 年第三季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27. | 培養青年及學生領袖人才 | 透過優秀學生團體領袖發展計劃，舉辦“夢想啟航”中學學生會領袖培訓計劃及“承義傳行”中學志願者團體領袖培訓計劃，培養學生團體骨幹成員。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28. | 創設“青新驛站” | 為青年提供集“職場賦能、社交聯誼、自修學習”於一體的新型青年聚腳點。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29. | 開拓青年國際視野 | （1）開展“澳門青年國際視野引領計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第一季 |
| | | （2）推出中葡（西）青年互訪計劃。 | 2027 年第二季 | 持續進行 |
| 30. | 豐富“家長學堂” | 支援學校及企業舉辦“家長學堂”課程。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31. | 家校社協同促進身心健康 | （1）構建學生體質健康管理系統，協助學校全面掌握學生體質狀況。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 | （2）開辦“早療服務”系列親子及家長培訓。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透過“家長學堂”，將“跨部門促進青少年成長保護網”的預防警示資源下沉至社區與家庭。 | 2026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32. | 培養校園體育梯隊人才 | 教育部門和體育部門合作實施“校園體育精英培訓基地”計劃。 | 2026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三）社會工作與社會保障領域** | | | | |
| 33. | 優化鼓勵生育的津貼措施 | （1）調升出生津貼至 8,000 澳門元。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持續發放育兒津貼，並引入階梯式措施，減輕家庭育兒經濟負擔。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34. | 構建生育友好社區 | 持續打造“生育友好加油站”。協調部分受資助托兒所善用現有資源和空間，促進托兒所轉化為社區育兒支援節點。透過多元措施為備育、在孕和育有嬰幼兒的家長，提供科學育兒指導與支援，提升家庭育兒能力，並讓家長了解兒童發展的基礎資訊，進一步營造生育友好環境。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35. | 推動居家適兒化改造 | 於“生育友好加油站”設置兒童居家環境實體示範與宣傳資訊，推動納入兒童友好視角，協助家長提升對兒童需求和空間安全的認知，營造安全、友善的成長生活環境。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36. | 提升托兒服務素質 | （1）推行“優質空間勳章”認證計劃，鼓勵托兒所提供更寬敞、舒適的活動空間，並對達標的托兒所頒發認證。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對接國家職業技能認定標準，以“初級育嬰員證照”為基本要求，訂定實施持證上崗的時間表和具體安排。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結合托兒所評鑑制度及運作手冊，制訂托兒服務素質標準及相應的評檢制度。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37. | 拓展免費托兒服務和新增補助托兒服務措施 | 增加家庭類別及放寬申請條件，精準扶助照顧幼兒有困難或多孩的家庭。新增補助措施，為育有兩歲幼兒家庭提供托費補助。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38. | 促進校園和學生安全 | 透過《學校運作指南》制訂各項與校園和學生安全相關的指引。協助學校訂定有關設施設備維護、學校防災及學生乘搭服務車輛等與學生安全相關的校本措施，並向教學輔助中心提供學生乘搭服務車輛安全的資料，保障兒童的安全。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39. | 深化對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的關懷與支援 | （1）依託“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資料庫”，識別高風險長者，制訂分級關懷與服務指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透過“一戶通”的“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登記系統”，推動長者及其家人主動填報及更新資料，確保資料庫的有效運作。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40. | 跨部門協作落實“2026至2035年長者服務十年行動計劃” | 首兩年開展104項執行計劃，重點包括拓展平安通呼援服務覆蓋面、推出護老者線上資源平台、支持設施引入樂齡和康復科技設備、推動長者院舍實施預設照顧計劃等。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41. | 推出“適老化設備資助計劃” | 為保障獨居或兩老長者家庭的居家安全，與社會服務機構合作推出適老化家居設備資助計劃，協助長者評估居家環境需求，購置以安全及防護為核心的適老化基礎設備。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42. | 調整政府長者公寓單位使用費的折扣優惠 | 關顧長者生活，使用費的折扣從八折優惠至七五折。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43. | 優化照顧者津貼與支援 | 將重度或極重度精神殘疾（失智症）人士納入津貼範圍；因應照顧者津貼申請家庭建立照顧者分級支援制度，識別高風險家庭，主動進行評估和跟進。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44. | 在橫琴合作區籌設樂齡養老項目 | 善用橫琴合作區的土地及空間優勢，透過適當方式將本澳的養老服務模式拓展至合作區，為澳門長者提供更多元的養老選項。初步計劃在合作區以居家養老服務模式，探索提供相關服務的可行辦法。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45. | 推出“長者健康膳食計劃” | 為本澳餐飲商戶提供長者健康膳食的標準指引及專門培訓，鼓勵增加健康餐膳供應，讓長者能夠“食得健康”。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46. | 跨部門協作落實“2026至2035年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 | 首兩年開展83項執行計劃，重點包括推出智能輔具租借服務、推出新一期康復科技資助計劃、試行引入AI即時傳譯及領路機械人等。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47. | 推出第四期“社會企業資助計劃” | 鼓勵非牟利社會服務團體以創新社會服務模式，透過社會企業為長者就業及殘疾人士參與工作創造機會，並助力銀髮產業發展。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48. | 選派青年代表參與國際救援會議或服務交流 | 與澳門紅十字會等團體合作，推動青年了解國際災害應變工作與最新人道援助策略，培育兼具人道倫理素養與公民擔當的青年人才。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49. | 構建兒童意見收集平台 | 逐步將現時分散於不同部門、諮詢組織和民間機構的兒童及青少年意見表達渠道，凝聚為一個讓兒童及青少年參與的意見收集平台，培養他們參與社會。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50. | 支持婦女和青年參與國際事務 | （1）開拓交流管道，讓婦女了解國際事務趨勢及婦女賦權實踐策略。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 | （2）推薦澳門青年代表參與第70屆聯合國“麻委會”青年論壇。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 | （3）組織青年參加國際會議及相關邊會活動，講好澳門故事。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51. | 建立禁毒骨幹隊伍 | （1）舉辦青年禁毒大使健康形象選舉，深化“青年影響青年”預防網絡。 | 2027年第二季 | 2027年第四季 |
| | | （2）推動參與全國青少年禁毒知識競賽，樹立愛國愛澳、內聯外通的健康形象。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3）聯動澳門與內地青年，開展“探尋林則徐足跡”等愛國交流。 | 2027 年第二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52. | 持續完善社保制度 | （1）檢視社保基金現行投資組合之配置，評估風險回報結構，優化資產配置，提升基金長期財務可持續性與抗風險能力。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落實執行優化後的“社會保障制度給付恆常調整機制”。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3）強化居民的社保權益意識，透過跨部門及與社會團體合作，以線上線下多元渠道加強居民，尤其青年人對雙層式社保制度的認識與參與。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53. | 推進央積金的各項工作 | 按照《檢視非強制央積金現況及發展》研究報告的建議，持續評估實施強制央積金的適當時機，並籌備推進強制央積金的各項工作，包括廣泛聽取社會各界和主要持份者的意見，凝聚社會共識，為編製諮詢文本做準備。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54. | 持續深化跨境民生金融融合 | 優化現行跨境養老通服務，加入收取敬老金款項；有序增加合作銀行，並研究將服務範圍擴展至內地所有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可行性。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55. | 普及雙層式社保權益 | 加強跨境雙層式社保宣導工作，編製跨境社保通辦指南。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四）文化與體育領域** | | | | |
| 56. | 推進澳門國際綜合文化旅遊區建設 | （1）推動澳門國博文化館一期展覽館的建設工作。 | 已開展 | 2029 年第三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開展澳門國際表演藝術中心、國際當代美術館規劃工作，並研究未來的營運規劃。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57. | 優化抗戰紀念設施 | 優化冼星海紀念館及葉挺將軍故居等抗戰紀念設施的配置，並將本澳多個愛國史蹟點如林則徐紀念館及望廈條約簽訂地點作串聯，豐富主題文旅路線內容，提升沉浸式參觀遊學體驗。此外，優化鏡湖歷史紀念館的展覽、陳設及相關配套，加強抗戰紀念設施的宣傳推廣力度。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58. | 提升澳門國際媽祖文化旅遊節的影響力 | 於澳門國際媽祖文化旅遊節舉行期間，協助舉辦專題研討會等項目，深入發掘媽祖文化的當代價值，助力提升澳門國際媽祖文化旅遊節的影響力。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59. | 推出“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種籽計劃” | 弘揚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啟動系統培訓，壯大非遺傳承後備力量。 | 2027 年第三季 | 持續進行 |
| 60. | 打造具特色非遺文化節 | 以非遺作為媒介，將澳門打造成為中西文化共融的獨特平台，持續提升中華文明傳播效能，夯實澳門多元文化對話交流基地的定位。 | 2027 年第四季 | 持續進行 |
| 61. | 推進文化遺產評定與落實獎勵工作 | （1）按照《保護文化遺產獎勵規章》，頒發獎項。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推進全澳第五批不動產評定的相關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推進全澳第二批動產評定的相關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62. | 繁榮大眾文藝創作 | （1）推出“全民舞台”計劃。 | 2027 年第二季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打造美副將大馬路建築群為社區文化驛站。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63. | 強化文體設施的複合功能 | 設置“閱讀角”、“藝文角”、“活力角”等普惠型文體複合空間，持續推動文體服務下沉社區。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64. | 打造望德堂文創集聚區 | （1）以望德堂原音樂學校為試點進行活化改造。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2）科技升級大炮台迴廊。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三季 |
| 65. | 設立文化人才實訓基地 | 優先利用文化中心部分空間改造為文化人才實訓基地。 | 2027 年第二季 | 持續進行 |
| 66. | 打造一批具澳門特色的演出項目 | 將崗頂劇院升級並打造為沉浸式演出場地。引導及支持演藝業界打造一批具“澳門元素”的演藝精品。 | 2027 年第一季 | 持續進行 |
| 67. | 培養體育人才 | （1）繼續開展與內地各省市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青少年體育交流活動，促進體育人才培育及交流。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支持運動員修讀及考取體育人員國際證照，提升專業水平，擴大本地體育人員的隊伍。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3）聯動社團和企業，為退役運動員提供職前技能培訓、實習崗位及就業配對支援，拓寬其就業渠道。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深化與本地高校的合作機制，為運動員創設更靈活的升學條件。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5）引入本澳或鄰近地區學術機構的專業力量，合作開展運動員科學化訓練支援計劃。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68. | 舉辦具國際吸引力的體育盛事活動 | 發揮大型體育活動的聯動效應，結合更多的文體旅元素，打造澳門成為更具吸引力的國際體育盛事平台。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69. | 大眾康體資源下沉 | （1）持續舉辦多元化的大眾體育活動，針對不同群體籌辦主題活動。藉跨部門活動的社會參與度與宣傳渠道，擴大大眾體育覆蓋面。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 | （2）推動大眾體育活動、大眾體育健身興趣班及暑期活動延伸至橫琴合作區舉辦，並深化兩地民間體育社團、運動愛好者的交流往來，實現資源共享與民生融合。 | 持續進行 | 持續進行 |
| 70. | 推進各項體育設施建設 | （1）在奧林匹克體育中心規劃改建多用途運動空間，創建較受居民歡迎的體育設施。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2）推進氹仔 BT7、新城 A 區 A9 及 B13 地段的體育場地及設施建設。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3）推進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輔助大樓建設。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4）推進新花園泳池重整工程。 | 已開展 | 2028 年第四季 |
| 71. | 舉辦國際青少年體育訓練營 | 為本澳青少年運動員提供與內地及其他國家和地區青少年運動員交流切磋的機會。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72. | 打造綠色環保的體育場館 | 研究為各轄下體育設施進行評估及取得中國綠色建築標識，創建綠色環保的體育設施。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2027年運輸工務範疇施政主要工作時間表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一）加快推動都市更新** | | | | |
| 1. | 開展都市更新專項研究 | 推進都市更新優先發展區規劃體系研究。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2. | 修改總體規劃 | 修改第 7/2022 號行政法規核准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2020-2040）》。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3. | 推進分區詳細規劃 | （1）編製外港區 -1 和外港區 -2 詳細規劃草案及技術報告。 | 已開展 | 2028 年下半年 |
| | | （2）編製北區 -1 詳細規劃草案及技術報告。 | 已開展 | 2028 年上半年 |
| | | （3）編製氹仔中區 -2 詳細規劃草案及技術報告。 | 已開展 | 2028 年下半年 |
| | | （4）檢討第 8/2024 號行政法規《東區 -2 規劃分區詳細規劃》。 | 2027 年第二季 | 2029 年下半年 |
| **（二）建設宜居和諧城市** | | | | |
| 4. | 填海增加土地資源 | 新城填海區 D 區填土及堤堰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9 年下半年 |
| 5. | 推進社會房屋建設 | 推進 A 區 A5 地段社會房屋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6. | 推進經濟房屋建設 | 推進 A 區 B5、B7、B8、B11 及 B12 地段經濟房屋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8 年上半年 |
| 7. | 建設康體教育醫療設施 | （1）A 區 A8 地段公用設施大樓。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2）A 區 A9 地段康體設施大樓。 | 已開展 | 2028 年上半年 |
| | | （3）市民運動公園——第一區。 | 已開展 | 2029 年上半年 |
| | | （4）A 區 B1 地段教育用地——上蓋。 | 2027 年上半年 | 2029 年下半年 |
| | | （5）A 區 B2 地段教育用地——基礎及地庫。 | 2027 年下半年 | 2029 年上半年 |
| | | （6）A 區 B3 地段康體設施。 | 2027 年下半年 | 2030 年下半年 |
| | | （7）離島醫療綜合體康復醫院大樓。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8. | 推進法院大樓建設 | （1）中級法院大樓。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2）初級法院大樓擴建——上蓋。 | 已開展 | 2028 年上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9. | 建設公共辦公大樓 | （1）澳門政府合署第一座——上蓋。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2）澳門政府合署第二座——上蓋。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3）新口岸填海區 Q-1d 地段公共辦公大樓——上蓋。 | 已開展 | 2028 年下半年 |
| 10. | 修改經濟房屋法律制度 | 修改第 10/2011 號法律《經濟房屋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8 年上半年 |
| **（三）完善城市交通系統** | | | | |
| 11. | 擴展輕軌網絡連通 | （1）推進輕軌東線南、北兩段工程。 | 已開展 | 2029 年上半年 |
| | | （2）推進輕軌東線延長線。 | 已開展 | 2031 年下半年 |
| 12. | 完善交通法制建設 | 啟動《道路交通法》修法公開諮詢。 | 2026 年第四季 | 2027 年上半年 |
| 13. | 有序推進道路工程 | （1）推進大潭山隧道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9 年上半年 |
| | | （2）推進 A 區與澳門半島連接橋（A3 橋）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3）推進 A 區 A1 橋延伸線工程，連接 A 區東側道路。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開展灘塗整治區域道路及基礎設施工程。 | 2027 年上半年 | 2029 年下半年 |
| | | （5）開展嘉樂庇總督大橋翻修設計。 | 2027 年上半年 | 2027 年下半年 |
| | | （6）推進友誼大橋結構評估服務。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14. | 完善道路工程管理統一平台 | 檢視現有道路工程管理統一平台、准照申請及監管等系統及設備運作情況，以擬訂優化、更新及採購計劃。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15. | 完善城市步行網絡 | （1）建造東北大馬路空中走廊（第一區）。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2）建造 A 區與澳門半島連接橋（A3 橋）之行人通道。 | 2027 年上半年 | 2029 年上半年 |
| 16. | 提升智慧交通服務 | （1）持續優化“澳門出行”手機應用程式。 | 已開展 | 持續進行 |
| | | （2）進行交通態勢及車輛聚集核心算法研究。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 | （3）有序進行公共巴士管理系統的重構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4）研究及構建“琴澳交通數據平台”。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17. | 推進機場擴建工程 | 持續進行澳門國際機場填海和機坪的施工。 | 已開展 | 2030 年下半年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18. | 建設橫琴前置貨站 | 持續推進澳門國際機場橫琴前置貨站的興建。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四）構建低碳綠色城市** | | | | |
| 19. | 引領低碳發展 | 進行澳門碳達峰碳中和實施路徑與成效評估研究。 | 已開展 | 2027 年第二季 |
| 20. | 踐行減污降碳措施 | （1）推進在合適地點增設超級充電站之建造工程。 | 2027 年上半年 | 2028 年上半年 |
| | | （2）推進消耗臭氧層物質及相關設備管理制度的立法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21. | 優化固廢處理設施 | 推進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的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22. | 優化污水處理設施 | （1）啟動路環污水處理廠升級工程。 | 已開展 | 2032 年下半年 |
| | | （2）按序開展港珠澳大橋澳門口岸人工島污水處理廠的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30 年下半年 |
| 23. | 擴大再生水供應系統 | （1）新城 A 區再生水管網鋪設工程。 | 已開展 | 2028 年第四季 |
| | | （2）澳門大橋再生水管網鋪設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 | （3）人工島再生水站初步設計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4）路環再生水站二期初步設計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24. | 加強海域管理 | （1）氹仔客運碼頭東堤修復工程。 | 2027 年上半年 | 2028 年下半年 |
| | | （2）內港新潮汐站設計連建造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下半年 |
| | | （3）海事雷達升級及佈局優化工作。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五）築牢城市安全韌性** | | | | |
| 25. | 強化防洪排澇能力 | （1）推進路環西側防洪（潮）排澇項目工程。 | 已開展 | 2029 年下半年 |
| | | （2）推進新城 A 區堤堰優化工程（第二期）工程。 | 已開展 | 2027 年上半年 |
| | | （3）推進氹仔舊城區雨水泵站及下水道工程。 | 已開展 | 2029 年上半年 |
| 26. | 加強清疏打擊非法排污 | 全面排查及清理下水道、雨水井。 | 2027 年第一季 | 2027 年第四季 |
| 27. | 提升供電可靠性 | 建設馬交石電廠變電站，以滿足新增的用電需求。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28. | 穩定天然氣供應 | （1）開展經澳門大橋的天然氣過海管道之兩端配套建設，實現天然氣環狀供氣。 | 已開展 | 2027 年第四季 |

| 序號 | 工作計劃及項目 | 工作內容 | 預計開展時間 | 預計完成時間 |
|---|---|---|---|---|
| | | （2）推廣天然氣，爭取2027年可使用天然氣用戶超過28,000戶。 | 已開展 | 2027年第四季 |
| 29. | 增強水資源保障 | （1）新城A區自來水管網鋪設工作。 | 已開展 | 2028年第四季 |
| | | （2）路環高頂馬路自來水泵站及管道工程。 | 已開展 | 2027年第一季 |
| | | （3）推進石排灣水庫的擴容工程。 | 已開展 | 2028年第一季 |
| 30. | 有序推進《電信法》過渡與配套立法 | 配合《電信法》的實施，制定《電信法施行細則》、《公共電信網絡互連制度》、《電信碼號資源的管理及分配》補充性行政法規。 | 已開展 | 2027年第三季 |
| 31. | 推行電信業的可持續發展 | 與電信聯營公司簽訂電信資產管理批給合同。 | 已開展 | 2027年第二季 |
| **（六）融入服務國家發展** | | | | |
| 32. | 推動測繪地理信息應用 | （1）推進實景三維澳門建設（第二階段）。 | 已開展 | 2028年第四季 |
| | | （2）製作及發佈澳琴地圖。 | 2027年第一季 | 2027年第四季 |

# 附錄四：

##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一覽表、2027年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一覽表

#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 一覽表 ——

| 收入項目 | 2027年預算建議 |
|---|---|
| **經常收入** | **124,012,203,300.00** |
| 01 - 直接稅 | 11,817,001,000.00 |
| 02 - 間接稅 | 3,549,323,200.00 |
| 03 - 規費、罰款及其他金錢制裁 | 1,561,019,900.00 |
| 04 - 財產收入 | 4,559,656,600.00 |
| 05 - 特許批給收入 | 94,337,309,600.00 |
| 06 - 財務收入 | 5,079,484,500.00 |
| 07 - 出售物品及勞務 | 2,482,982,400.00 |
| 08 - 轉移 | 390,127,300.00 |
| 09 - 保障制度供款 | 97,123,700.00 |
| 19 - 其他經常收入 | 138,175,100.00 |
| **資本收入** | **19,631,055,900.00** |
| 21 - 出售設施及設備 | 1,914,414,500.00 |
| 22 - 財務資產 | 603,925,100.00 |
| 24 - 出售股票及其他股權 | 1,100.00 |
| 29 - 其他資本收入 | 17,112,715,200.00 |
| **一般綜合預算收入** | **143,643,259,200.00** |

| 開支項目 | | 2027年預算建議 |
|---|---|---|
| 101 |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22,966,400.00 |
| 102 | 行政長官辦公室 | 44,405,200.00 |
| 103 | 行政會 | 15,083,700.00 |
| 104 |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 | 32,717,600.00 |
| 105 |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 34,455,400.00 |
| 106 |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 33,428,300.00 |
| 107 | 社會文化司司長辦公室 | 40,512,700.00 |
| 108 | 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 | 30,683,100.00 |
| 109 | 政府總部事務局 | 451,461,000.00 |
| 201 | 司法警察局 | 1,334,610,900.00 |
| 202 | 財政局 | 615,200,600.00 |
| 204 | 身份證明局 | 360,801,800.00 |
| 205 | 統計暨普查局 | 215,093,500.00 |
| 207 | 博彩監察協調局 | 370,447,400.00 |
| 209 | 勞工事務局 | 584,464,600.00 |
| 211 | 行政公職局 | 675,784,500.00 |
| 212 | 新聞局 | 142,125,800.00 |
| 213 | 地球物理氣象局 | 206,237,400.00 |
| 215 | 法官委員會 | 492,500.00 |
| 216 | 法務局 | 629,983,300.00 |
| 217 | 警察總局 | 108,902,000.00 |
| 219 | 交通事務局 | 3,150,577,100.00 |
| 220 | 環境保護局 | 1,291,242,100.00 |
| 223 | 醫療事故鑑定委員會 | 8,175,200.00 |
| 224 | 醫療爭議調解中心 | 2,745,000.00 |
| 225 | 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 | 54,704,700.00 |
| 226 |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 407,216,000.00 |
| 227 | 土地工務局 | 539,213,200.00 |
| 228 | 公共建設局 | 695,264,500.00 |
| 229 | 個人資料保護局 | 36,476,800.00 |
| 230 | 公共資產監督管理局 | 20,276,700.00 |
| 503 | 澳門駐里斯本經濟貿易辦事處 | 14,305,100.00 |
| 504 |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 | 6,059,414,700.00 |
| 506 | 海事及水務局 | 1,155,430,000.00 |
| 507 | 澳門駐布魯塞爾歐盟經濟貿易辦事處 | 4,833,500.00 |

# 2027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 一覽表 ——

| 收入項目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開支項目 |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
| | | 508 | 懲教管理局 | 701,705,200.00 |
| | | 509 | 澳門特別行政區駐北京辦事處 | 26,370,800.00 |
| | | 510 | 澳門特別行政區海關 | 1,286,991,700.00 |
| | | 511 | 澳門駐世界貿易組織經濟貿易辦事處 | 11,628,000.00 |
| | | 514 |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 | 8,790,648,100.00 |
| | | 515 | 旅遊局 | 386,840,800.00 |
| | | 516 | 文化體育局 | 2,293,201,800.00 |
| | | 601 | 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 | 18,161,587,200.00 |
| | | 611 | 退休金及退伍金 | 16,350,500.00 |
| | | 612 | 共用開支 | 23,293,482,000.00 |
| | | 613 | 指定撥款、共同分擔及預算轉移 | 26,647,767,800.00 |
| | | 701 | 衛生局 | 9,785,030,300.00 |
| | | 702 | 社會工作局 | 6,121,277,000.00 |
| | | 704 | 房屋局 | 587,646,900.00 |
| | | 706 | 民航局 | 112,265,800.00 |
| | | 707 | 澳門理工大學 | 2,554,000,000.00 |
| | | 708 | 澳門大學 | 7,334,136,300.00 |
| | | 711 | 澳門旅遊大學 | 1,898,652,800.00 |
| | | 712 | 治安警察局福利會 | 42,501,200.00 |
| | | 713 | 消防局福利會 | 8,316,600.00 |
| | | 714 | 審計署 | 158,627,500.00 |
| | | 715 | 檢察長辦公室 | 471,445,100.00 |
| | | 716 | 終審法院院長辦公室 | 713,000,000.00 |
| | | 717 | 廉政公署 | 395,368,900.00 |
| | | 718 | 立法會 | 255,374,500.00 |
| | | 720 | 海關福利會 | 6,218,200.00 |
| | | 721 | 海事及水務局福利會 | 2,117,000.00 |
| | | 722 | 司法警察局福利會 | 6,392,400.00 |
| | | 723 | 市政署 | 2,660,500,000.00 |
| | | 724 | 藥物監督管理局 | 121,877,900.00 |
| | | 725 |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 | 1,947,243,700.00 |
| | | 726 | 招商投資促進局 | 929,333,000.00 |
| | | 801 | 工商業發展基金 | 1,723,228,200.00 |
| | | 806 | 旅遊基金 | 950,000,000.00 |
| | | 807 | 公共行政福利基金 | 34,110,900.00 |
| | | 808 | 懲教基金 | 6,612,400.00 |
| | | 809 |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 505,429,900.00 |
| | | 811 | 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 | 6,930,000.00 |
| | | 812 | 樓宇維修基金 | 71,241,900.00 |

# 202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

## —— 一覽表 ——

| 收入項目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開支項目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
| | | 814 環保與節能基金 | 29,038,000.00 |
| | | 816 勞動債權保障基金 | 26,073,200.00 |
| | | 819 教育基金 | 2,100,075,300.00 |
| | | 820 文化體育基金 | 357,807,900.00 |
| | | **一般綜合預算開支** | **142,928,179,000.00** |
| | | **一般綜合預算結餘** | |
| | | 中央預算結餘 | 605,527,900.00 |
| | | 自治機構預算執行結餘 | 109,552,300.00 |
| | | **一般綜合預算結餘** | **715,080,200.00** |
| | | **一般綜合預算開支和預算結餘** | **143,643,259,200.00** |

# 2027 年特定機構彙總預算及彙總投資預算

## —— 一覽表 ——

| 收入項目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
| **經常收入** | **49,659,742,700.00** |
| 03 - 規費、罰款及其他金錢制裁 | 669,143,800.00 |
| 04 - 財產收入 | 90,278,100.00 |
| 05 - 特許批給收入 | 4,807,017,000.00 |
| 06 - 財務收入 | 15,249,217,700.00 |
| 07 - 出售物品及勞務 | 437,532,900.00 |
| 08 - 轉移 | 26,650,824,900.00 |
| 09 - 保障制度供款 | 1,729,796,300.00 |
| 19 - 其他經常收入 | 25,932,000.00 |
|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收入** | **49,659,742,700.00** |

| 開支項目 | | 2027年<br>預算建議 |
|---|---|---|
| 901 | 郵電局 | 631,180,000.00 |
| 902 | 郵政儲金局 | 54,525,000.00 |
| 903 | 退休基金會 | 4,876,910,400.00 |
| 904 | 澳門金融管理局 | 5,107,557,500.00 |
| 905 | 社會保障基金 | 8,382,018,200.00 |
| 906 | 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 | 8,084,000.00 |
| 907 | 澳門基金會 | 1,136,035,500.00 |
| 908 | 存款保障基金 | 947,500.00 |
| |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開支** | **20,197,258,100.00** |
| | 特定機構營運損益淨值 | **29,462,484,600.00** |
| | **特定機構彙總預算開支和營運損益淨值** | **49,659,742,700.00** |
| | **特定機構投資預算** | |
| 901 | 郵電局 | 100,807,000.00 |
| 903 | 退休基金會 | 12,521,500.00 |
| 904 | 澳門金融管理局 | 497,887,900.00 |
| 905 | 社會保障基金 | 25,320,000.00 |
| 907 | 澳門基金會 | 9,195,000.00 |
| 908 | 存款保障基金 | 7,500,000.00 |
| | **特定機構彙總投資預算開支** | **653,231,400.00** |